

公司代码：688509

公司简称：正元地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辛永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967.07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706.47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2,627.29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3.46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5年度亏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2,627.29万元，未弥补亏损金额为-22,627.29万元。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正元地信、本公司、公司、正元地信公司	指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元有限	指	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前身
地质总局	指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公司控股股东
续宝资本	指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正元	指	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正元航遥，航遥公司	指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天元	指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科岛	指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正元	指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正元数科	指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基地理	指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地球物理、地球物理公司	指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工程检测	指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鱼台正元	指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汀正元	指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正元数字城市、正元数字	指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工大正元	指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宿州正元	指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正元	指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中创公司	指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正元数科公司	指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地数码	指	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武汉中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宁波中地信	指	公司的股东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建集团	指	公司的股东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地理信息系统, 是指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 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CIM	指	城市信息模型(City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以城市信息数据为基础, 建立起三维城市空间模型和城市信息的有机综合体。
地理时空数据	指	地理时空数据具有空间分布特征及时间元素, 是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空间信息, 取得的该类空间信息均为时点值。时空信息是描述地球环境中地物要素信息的一种表达方式, 涉及各式各样的数据, 如地球环境地物要素的数量、形状、纹理、空间分布特征、内在联系及规律等的数字、文本、图形和图像等, 不仅具有明显的空间分布特征, 而且具有数据量庞大、非线性以及时变等特征
地理信息+	指	“地理信息+”指通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地理信息数据、地理信息行业的优势特点, 使得地理信息与其他行业进行深度融合, 利用地理信息具备的优势特点, 服务各行各业, 使得各行业能够适应当下的新需求、新发展
四措并举	指	在获取地下管网的空间位置数据的同时, 对地下管网的病害进行全面体检, 利用非开挖技术对各种管网病害进行修复, 然后利用物联传感设备掌握地下每一根管网的实时运行状态, 实现城市地下管网的安全运行实时监测, 利用地理信息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元地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YUAN GEOMATIC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YD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永祺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 由“山东省济南市山师东路14号”变更为“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 2013年8月, 由“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 同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2024年10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

	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geniuses.com.cn/
电子信箱	zyxp@cmgb.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彦策	于江宾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北京市顺义区汇海中路3号院1号楼-1至9层101内1至6层
电话	010-50863173	010-50863173
传真	010-50863220	010-50863220
电子信箱	zyxp@cmgb.cn	zyxp@cmgb.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正元地信	6885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增、张亚许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59,855,567.63	661,073,177.79	-15.31	892,977,952.9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38,347,409.43	652,231,587.71	-17.46	872,079,589.92
利润总额	-188,498,531.88	-179,759,542.07	不适用	-29,631,35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70,671.22	-173,498,955.81	不适用	-33,415,32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710,402.09	-182,232,042.37	不适用	-41,781,34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21.57	-184,580,512.77	不适用	15,176,129.83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5,176,296.53	1,305,713,712.32	-13.06	1,478,485,510.62
总资产	3,100,488,657.95	3,439,673,885.93	-9.86	3,594,484,258.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4	-0.2253	2.17	-0.04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4	-0.2253	2.17	-0.04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56	-0.2367	4.69	-0.05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9	-12.47	减少1.42个百分点	-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3	-13.09	减少1.14个百分点	-2.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14	8.77	增加0.37个百分点	7.1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5,985.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967.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371.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8%。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所属行业相关领域的投资预算继续压减,市场需求没有充分释放,公司新签订单未达预期,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尽管公司持续加大提质增效工作力度,但综合毛利率未得到有效提升,整体运营成本偏高,综合因素导致公司整体业绩持续亏损。

202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33万元。主要原因为2025年度经营回款同比增加,营收下降导致经营性支出减少。

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310,048.87万元,较期初下降9.8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13,517.63万元,较期初下降13.06%。主要原因为当年经营亏损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0,459,292.37	140,766,316.53	75,885,292.23	202,744,66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43,031.55	-21,868,464.75	-14,834,873.03	-106,724,30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663,219.15	-23,218,815.78	-15,915,024.73	-107,913,34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51,573.24	-29,441,517.00	7,750,254.22	115,766,157.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296.17		172,458.38	-221,24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7,801.24		5,403,323.73	8,539,807.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309,938.40		1,887,606.80	-743,301.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4,074.59		2,082,219.93	1,573,80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323.48		47,903.38	153,254.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1,812.09		732,099.74	613,22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6,651.62		128,325.92	323,082.04
合计	4,039,730.87		8,733,086.56	8,366,023.1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5,985.56		66,107.3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50.82		884.1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4	/	1.3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150.82	其中：房产销售收入1,224.26万元，租赁收入554.58万元、研发技术服务收入162.08万元、物业服务等收入209.90万元。	884.16	其中：租赁收入513.94万元、销售房产等收入370.22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50.82		884.1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3,834.74		65,223.16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适用 不适用**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适用 不适用**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1. 主营业务**

公司坚持以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为主营业务。以地下空间安全智慧化应用为切入点，大力拓展新兴业务，积极发挥地理信息的技术优势，加快精细化城市管理和行业公共安全应用领域的智慧化专项应用能力建设，持续提升面向行业应用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8,516.6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34.40%，占比较上年同期增长2.95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7.29%，较上年同期下降4.78个百分点。主要完成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2024-2026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长春市激光雷达点云数据获取及DSM/DEM制作等项目。

地下管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25,786.3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47.90%，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6.83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26.98%，较上年同期下降0.06个百分点。主要完成三河市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及综合管网隐患排查建设工程项目、河北省保定市涿州市主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一管道及清淤系统气囊封堵、移动泵在站抽水等专业分包项目、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城区排水管网等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南区污水主干管工程（一期）项目、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城区排水管道隐患排查及修复工程（清淤及非开挖修复）项目、河北省保定市市政排水管网雨污混接调查检测等项目。

智慧城市板块实现营业收入9,531.7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17.71%，占比较上年同期增长3.88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29.21%，较上年同期下降2.80个百分点。主要完成三河市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及综合管网隐患排查建设工程项目、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智慧警务感知系统建设三期项目（西区）所需服务项目、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学工业区安全风险管控平台等项目。

2. 主要产品或服务**(1)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时空信息云平台、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物联网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等持续深化研发，提升公司基础平台层能力。集成创新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研发城市燃气泄漏巡检车、AI供水漏损监测仪等智能装备，形成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城市震防减灾预警系统、数字孪生智慧化工园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区域碳核算平台、无人机智能分析平台、智慧矿山管理系统、智慧工厂管理系统、智慧林草管理系统、水生态治理业务协同系统等产品，持续完善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领域产品体系。



图1：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1+1+N总体架构图

公司持续深化城市安全、城市治理、环境保护和企业数字化转型等业务板块的产品研发，快速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其中基础平台包括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二三维基础地理信息平台 and 融合集成数字平台等。城市安全方向包括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城市地下管线风险评估系统、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燃气管网安全在线监管系统、智慧井盖智能监控装置与监控预警管理系统、供水设施动态监管系统、智慧化工园区、城市震防监测预警、林草管理系统等；城市治理方向包括城市一网统管平台、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城市运行监测系统、综合评价系统、决策建议系统、数据汇聚与数据治理系统、城市多发违法形态监管系统和数字执法智慧系统等；环境保护方向包括：一是水利水务内容，涉及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污水提质增效动态监管系统和流域防洪应急指挥系统、城市防汛内涝管理系统等，二是“双碳”管理内容，形成了区域碳核算管理平台、“零碳”园区管理平台、绿色低碳建筑管理系统、企业碳核算系统、能碳监管与碳资产管理系统、碳绩效评价系统等；三是水生态内容，包括流域水生态综合治理管控平台、水生态多专题场景应用平台、水生态统一业务监管平台、水生态感知监测系统、水生态协同监管系统、水生态研判分析系统、重大事故环境应急系统等；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包括：一是智能矿山解决方案，依托标准化智能矿山 AI 典型场景高质量样本数据集，构建覆盖矿山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产品体系，核心产品涵盖矿山智能应急救援辅助决策系统、矿山综合管控平台、矿山透明地质保障平台、隐蔽致灾系统、地测防治水系统、选煤厂一体化智能管控平台、选煤厂智能设备管理及故障诊断系统、矿山透明管网智能管控系统、矿山边坡安全监测系统、矿山灾害综合防治系统等，全面实现矿山生产、安全、管理的智能化升级；二是智能工厂解决方案，聚焦地面漏料、皮带断料、安全绳合规、灭火器摆放、护栏缺失、设备跑冒滴漏六大核心场景，提供 AI 算法全流程落地部署服务。整体搭建 1 个基础平台+5 套应用软件一体化架构：依托智能工厂数字孪生基础软件 V1.0 打造虚实映射底座；搭配智能运营中心、特殊作业许可与过程管理系统、智能巡检系统、高级报警管理系统五大应用系统，实现生产全流程数字化智能管控；同时配套自研特殊作业安全智能哨兵硬件，筑牢作业全过程安全监管防线；三是数据资产运营方面，涉及数据智能处理系统、融合时空引擎、运维管理系统、一站式 AI 开发平台、智能构建平台、遥感数字地球云盘等。产品及服务特点突出地理信息及数字孪生平台优势，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新技术，建立智慧化专项场景应用。

(2)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

针对当前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河湖保护等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相关需求，公司通过不断创新、完善业务链，在地下管线探测、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形成了地下管线探测建库和病害治理、智能化监控的“四措并举”一体化专业技术优势，可以服务于城市和厂区园区的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也可为地下管线专业权属单位提供探测建库、病害修复与智能监控一体化服务，为地下市政设施综合管理、城市生命线安全预警管理、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以及厂区园区的总图管理，提供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能化建设的解决方案。主要研发产品包括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电子手簿、地下空间智能量测系统、管线巡检装置、管线探测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等管线探测业务产品，地下管线数据处理与智能成图系统、地下管线信息管理与共享交换系统、地下管线隐患评估系统、地下管线健康档案管理系统、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和正元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管线信息系统。服务特点彰显基于管网信息化的一体化、智

能化，突出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管网安全运维保障。

(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不断创新包括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海洋测绘和地球物理探测在内的技术手段和地理信息数据加工处理与三维建模技术，可以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海洋测绘、互联网地图服务，并形成以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地下管线探测内外业一体化服务的全空间地理空间数据协同生产与服务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企业厂区园区，提供定制化的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应用服务，可为实景三维中国、智慧城市数字孪生数字底座、城市大脑和一网统管、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更新服务。自主研发产品包括高分辨率影像解析与三维建模系统、基于无人机航拍的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 LiDAR 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等航测遥感业务产品，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正元地理信息时空信息云平台、专题数据采集建库系统软件、正元不动产、自然灾害、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等定制软件。服务特点突出了地上地下相互协同、海陆空地“四位一体”。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地理信息行业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和合作运营等方式获取业务订单，按照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完成项目的设计、实施、交付以及相关的售后服务。公司通过在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和智慧城市运营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和长期的经验积累，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地理信息数据、软件产品和全产业链的一站式服务。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服务采购和物资采购。

服务采购内容包括劳务、技术咨询和租赁。劳务主要包括作业过程中辅助性数据采集、加工以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劳务；技术咨询服务包括小型测绘、管线施工、系统集成等工程服务；租赁服务采购主要包括航摄飞机、海洋测绘船只、地面作业车辆、项目场地及设备租赁。物资主要包括专业测绘、管线探测和清淤仪器设备（清淤和修复设备、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软件、硬件、耗材、车辆、办公设备等。

公司针对对外提供产品和服务的需要，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及项目进度对包括辅助性劳务和技术服务、工程、软件开发等技术含量较低的辅助性工序通过集中或分散采购的方式进行对外采购。公司拥有满足管理业务需要的采购管理程序和信息化管理工具，确保采购管理合规高效。

公司的采购流程为明确采购需求计划、采购需求申请及采购实施、发出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组织采购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履行、采购验收及结算等。

2. 生产及服务模式

生产及服务模式：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与服务模式，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及直接接受委托等方式获取业务订单。2025年，公司进一步深化“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在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的基础上，更加聚焦于业务结构的优化与商业模式的创新。公司构建了“基础业务+战略业务”的二元业务结构，在巩固传统政府侧客户的同时，大力拓展企业侧优质客户，并积极拓展“低空经济”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等新兴领域的服务业务，如打造低空数据要素服务超市，推动服务模式由单一项目交付向多元化价值服务的转型。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智慧城市运营三大核心领域。生产服务全流程严格划分为七个阶段：签订合同、项目立项、准备阶段、技术设计、施工作业、验收及成果交付、质保服务。在执行层面，公司加强了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利用自主研发的“GIS平台”及AI算法提升数据处理与交付效率；在项目全生命周期中，依托内控管理程序实施闭环质量控制，并特别强化了项目回款与现金流管理。通过深化“专业化+区域化”的市场格局，公司确保从技术设计到售后质保的每一个环节都能精准响应客户需求，提升整体经营质量与服务效能。

3. 销售模式

公司围绕“申债项目牵引、根据地市场深耕、4+2核心产品体系支撑”的总体思路，推动营

销体系由“项目承接型”向“资源整合型、服务驱动型、长期运营型”转变。

(1) 依托根据地市场建设，通过常态化走访、行业交流、展会论坛、技术研讨及政产学研合作等方式，持续收集行业发展动态与客户需求。围绕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化工园区安全能力提升、城市运营管理服务一网通管、能源企业数字化转型等基础业务，以及低空经济与数据资产治理、区域碳治理与林业安全防控等战新方向（“4+2”核心产品体系），系统开展品牌与能力推广，强化重点区域客户深度绑定，拓展增量市场空间，获取高质量项目线索。

(2) 取得商业合作信息后，由市场营销中心持续跟踪客户需求及项目进展，统筹推进项目相关工作。对于招投标项目，由市场营销中心牵头开展客户对接及招标前期工作组织协调，相关实施单位依据职责分工负责投标文件编制及投标实施，中标后开展合同评审与签订。无需投标直接进行商业洽谈的项目，根据客户需求展示和证明公司实力，沟通洽谈合作事项与要求，经过合同评审后签订项目合同。

(3) 依托根据地战略布局，积极与地方政府平台公司及具备特许经营权的企业开展多层次合作，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建立长期服务协议等方式，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及相关业务的本地化运营与持续服务，形成稳定业务来源与长期收益能力。

(4) 探索长周期合作机制，加快推进城市“合伙人”商业模式。面对政府投资方式和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在传统项目制合作基础上，依托“4+2”核心产品体系与根据地资源优势，联合集团内外部单位，推动服务模式向“运营型、服务型”升级，逐步构建长期化、契约化、综合化的“城市管家”合作模式。通过整合规划、建设、运营及持续服务能力，围绕城市生命线安全、化工园区管理、城市治理及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打造共建、共管、共享的合作机制，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收益能力与客户黏性。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营销模式转型。紧抓超长期特别国债政策窗口期，以申债项目为核心抓手，强化策划+申报+实施+运营一体化能力，推动公司由被动获取项目向主动创造项目转变，由单一项目销售向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转型。

4. 盈利模式

公司以“4+2”核心产品体系为依托，主要通过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监测与运维保障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服务，履行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来获取收入。公司根据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综合考虑技术难度、服务周期、资源投入等因素制定市场化报价策略，通过技术创新、组织优化及资源整合提升项目实施效率与盈利水平。同时，持续深化央地合作、校企合作及产业协同，拓展低空经济、数据资产运营、区域碳治理等新增长点，推动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5. 研发模式

公司已建立起高效的研发体系，成立研究院，并建立以研究院为引擎的内部协同研发体系，设立城市治理分院、地下空间分院、空天信息分院，紧盯数字经济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形成一院统揽、分院协同、优势互补、同向发力的科研新格局。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当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正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产业规模持续扩大且增速稳健回升，从业单位与资质数量同步增长，形成龙头企业引领创新、中小企业活力迸发的良性生态。在国家战略驱动下，“数字经济”“数字孪生”“低空经济”等需求持续释放，推动无人机航测遥感、激光雷达、高精度定位等细分领域爆发式增长，技术与应用深度融合驱动产业升级。

地理信息产业作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物联网、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深度融合，相互赋能，智能化、泛在化、普适化的特征越来越明显。具有多学科交叉、技术密集型、数据驱动、应用广泛和政策依赖性强等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包括数据采集与处理、GIS技术、网络与云计算、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物联网技术、标准与互操作性以及安全与隐私保护等。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地理信息产业将继续向智能化、自动化和广泛应用的方向发展。

一是技术创新与融合加速。包括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的深度应用、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云计算与边缘计算的推动等。二是深化传统领域，加速拓展新兴领域。在自然资源管理、城市管理、环境监测等传统领域，地理信息的应用将更加深入和精细化；加速融入自动驾驶、智能电网、共

享经济等新兴业态和传统领域。三是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中国地理信息产业2025年总产值达到9000亿元，近十年复合增长率达11%。四是政策支持不断涌现。国家提出了一系列关于数字经济、智慧城市建设的战略规划，明确将GIS技术作为重要支撑之一。自然资源部等部门也通过发布《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建设总体实施方案》《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管理办法》等通知，推动地理信息资源开放共享，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十五五”期间，绿色低碳、数字中国、美丽中国等重大战略将系统重塑我国产业发展格局，为相关产业打开新的成长空间，同时也提出更高发展要求。一是“双碳”目标和美丽中国建设持续推进，节能降碳由政策导向转为刚性约束，生态环境监测、碳排放核算、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等领域对高质量时空数据和智能监测手段的需求持续放大。二是数字中国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加速推进，数字经济从消费互联网向产业互联网深入拓展，重大工程普遍采用数字设计、数字建造和数字运维，对高可信数据治理、实景三维和数字孪生、数据资产化运营等提出系统性需求，为时空信息服务、数据治理与数据资产运营带来广阔应用场景。三是新型城镇化和区域协调发展深入推进，城市更新、县城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叠加战略腹地开发，将带动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城市治理、城市安全、低空通航运行管理等领域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有望显著提高。四是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为牵引的新型工业化不断提速，传统产业加快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智能网联汽车、低空经济、智能矿山、智慧水利等新业态快速成长，对精准定位、空天地一体化感知、时空大数据分析和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形成持续稳定需求，推动相关产业价值链加速向高附加值环节跃迁。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首批获得甲级测绘资质的大型地理信息企业，拥有覆盖地上地下全空间数据获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的多项高等级资质；主要业务为地理信息服务、地理信息软件开发和地理信息相关服务；现有从业人员1600余人和多项具有突出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业务足迹遍布全国，服务领域覆盖城建、规划、国土、铁路、交通、水利、环保、农林、海洋等各行业，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公司现有科研平台16个，其中省部级11个，截至12月底，累计拥有有效专利93项和软件著作权1014项。公司主持制定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3项、地方标准4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9项、行业标准8项、团体标准21项、地方标准14项，目前在编标准18项。

近年来，公司相继获得“十二五”中国智慧管网领军企业、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战略合作伙伴、“十三五”化工园区优秀服务商、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1智慧城市行业信息化领军企业、2024化工园区高质量发展服务商、企业信用评级AAA级信用企业、中国测绘学会科技创新型优秀单位、2023北京高精尖企业百强、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专精特新”等众多荣誉称号。产品先后被评为2021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第二届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大赛最具潜力奖、2023年测绘地理信息自主创新奖、卓越贡献奖、2023年智慧城市先锋榜优秀软件奖、2023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典型实践案例、宿州市智慧管网项目一优秀应用案例奖、“中国测绘学会全国优秀测绘工程奖”“2024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2024年“数据要素×”大赛福建分赛优秀奖、2024广东省科学技术奖、2025地理信息产业百强企业、2025年新动能百优科技成果、2025中国节能协会创新奖节能减排科技进步奖（碳中和领域）、2025数字城市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2025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优秀案例、2025年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金奖等多项荣誉。

公司作为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线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地质学会理事单位、北京总部企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通信工业协会物联网应用分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信息化分会理事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城市与市政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发展战略学研究会地下空间发展战略专委会理事团体会员、中国地球物理学会会员单位、北京土地学会会员单位等，积极参与相关技术和产业研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实现产业持续发展。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地理信息行业技术创新呈现多点突破、深度融合的发展态势，核心技术迭代升级

速度加快，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技术支撑：一是时空智能技术方面。以地理空间人工智能（GeoAI）为核心驱动力，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地理信息系统（GIS）深度融合，构建起全新的时空智能应用范式。依托机器学习、深度学习及计算机视觉等前沿技术，推动GIS从传统静态地图工具向动态空间智能引擎转型升级，实现地理信息数据的智能分析、精准预判与高效应用，大幅提升地理信息服务的智能化水平。二是遥感影像智能处理技术方面。聚焦遥感影像智能解译核心技术突破，重点围绕地物提取、AI智能识别等关键应用领域。通过合成孔径雷达（SAR）技术与深度学习算法的深度结合，可精准提取建筑、道路、植被、水体等各类地物要素；借助AI智能识别算法，实现地物类型、状态及变化特征的自动化识别，有效提升遥感影像解译的自动化、智能化与高效化水平，降低人工作业成本，缩短作业周期。三是地理信息赋能低空经济技术方面。紧扣低空经济生态建设核心需求，推动地理信息技术向低空领域加速延伸，重点推进低空数字化体系建设。统筹构建低空数字孪生底座，完善三维网格编码管理体系，打造新一代低空时空智能引擎，强化冲突检测、碰撞预警、动态航路规划等核心功能支撑，保障低空飞行安全。同时，结合高精度定位技术与实时空间信息服务，为无人机物流、城市空中交通（UAM）、低空巡检等新兴低空应用场景提供全链条、高可靠的地理信息技术支撑，助力各类低空应用场景安全、有序、高效落地。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家政策支持、技术创新驱动及市场需求拉动，地理信息行业相关新兴产业快速崛起，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新引擎：一是低空经济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低空经济发展势头迅猛，市场规模持续攀升，预计2035年增至3.5万亿元。政府工作报告连续多年明确强调推动低空经济发展，空域管理体制深化改革持续深化，300米以下空域管理权限逐步下放地方，低空飞行服务站、起降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无人机物流配送、低空旅游、农林植保、电力巡检、应急救援、城市巡查等应用场景实现规模化落地，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eVTOL）商业化进程持续提速，为地理信息产业拓展了全新的应用空间和发展机遇。二是时空数据要素产业。依托地理空间数据的基础性优势，结合多技术融合发展趋势，构建专业化、标准化的时空数据应用体系，推动时空数据向各行业深度渗透。同时，不断完善时空数据运营模式，规范数据采集、治理、交易、应用全流程，实现时空数据的规范化应用与价值深度挖掘，推动时空数据要素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基础性资源。三是自动驾驶与车路协同相关产业。随着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高阶自动驾驶功能实现大规模量产，全场景领航辅助系统逐步成为新车标配，“车路云一体化”技术架构持续完善，支撑自动驾驶向更高级别演进。其中，高精度地图、实时定位、动态路况等地理信息服务作为自动驾驶的核心支撑技术，需求持续旺盛，推动地理信息产业与自动驾驶、车路协同产业深度融合，形成协同发展新格局。

报告期内，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深度融合，催生了一批地理信息行业新型业态，推动行业服务模式向多元化、精细化、智能化转型：一是低空场景地理信息服务新业态。依托低空经济产业发展红利，无人机物流配送、低空旅游、应急救援等低空应用场景实现规模化落地，催生了低空场景下的地理信息服务新业态，推动地理信息服务从传统地面领域向低空领域延伸，形成“低空作业+地理信息”的新型服务模式，拓展了地理信息服务的应用边界。二是数据要素市场新业态。随着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的不断深化，地理信息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其交易流通和价值变现机制日趋成熟。空间数据与各行业数据深度融合，形成一批高价值数据产品，为智慧城市、数字政府、产业互联网等领域提供基础性、支撑性服务，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地见效，催生了数据交易、数据治理、数据服务等相关新业态。三是时空智能服务新业态。地理空间数据与物联网、5G、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催生了多元化的位置智能服务，推动地理信息服务从传统的基础服务向精细化、智能化、个性化服务转型，广泛应用于城市治理、民生服务、产业升级等多个领域，提升了行业服务价值。

报告期内，行业商业模式持续创新，依托技术升级与产业融合，逐步打破传统发展模式，形成了一批具有行业特色的新型发展模式，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一是AI驱动的自动化测绘模式。人工智能技术深度重塑测绘生产全流程，遥感影像智能解译、三维模型自动化建模、地物要素智能提取等核心技术的广泛应用，大幅提升了测绘作业效率，降低了人工依赖，推动测绘行业从传统人工作业向自动化、智能化作业转型。二是时空数据资产化运营模式。随着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数据有偿使用机制的不断完善，数据治理进入“合规筑基、智能提效、价值变现”的新阶段。行业内企业逐步探索空间数据资产化运营路径，通过数据治理、价值挖掘、交易流通等环节，实现空间数据的资产化增值，释放数据要素市场新动能。三是平台化协同服务模式。云原生GIS平台成为行业主流，该平台可支持多源异构数据融合、分布式协同作业和跨平台服务，推动地理信息服

务从传统项目制向平台化、订阅制转型，有效降低了行业应用门槛，推动地理信息技术在更广泛的行业和领域普及应用，提升了行业整体服务效率和质量。

我国地理信息产业已进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随着国家相关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北斗导航系统等国家重大项目的持续推进，以及数字经济、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带动，行业发展环境将进一步优化，未来发展呈现以下三大趋势：一是AI赋能地理信息产业升级、效能提升成为核心发展方向。地理空间人工智能（GeoAI）将逐步成为地理信息产业的核心驱动力，推动行业从传统的数据可视化向预测分析、智能决策转型升级。空间大模型、多模态感知、数字孪生、实时时空计算、AI智能体等前沿技术与地理信息系统深度融合，将形成覆盖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应用全链条的智能化体系，催生一批空间智能新产品、新服务，进一步提升行业智能化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二是时空数据要素价值将持续释放。随着数据资产化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的不断深化，地理信息数据作为关键基础性数据资源，其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将得到充分显现。跨行业、跨领域的空间数据融合应用将更加广泛，能够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创造更大的价值增量，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引擎。三是新兴场景将实现规模化落地。低空经济、无人驾驶、城市更新等新兴应用场景的快速发展，对地理信息技术提出了更高要求，实时、高精度、智能化的空间信息服务需求将持续激增。地理信息产业将在支撑新质生产力发展、推动产业升级、提升城市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更加关键的作用，行业产业规模将持续快速扩大，发展质量不断提升。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力度，继续坚持“陆海空地”四位一体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的业务方向，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优势，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持续加大市场开发投入和创新商业模式力度，科技创新能力、科研平台和队伍建设水平不断提升，科研成果申报与转化应用成效明显。一是公司“4+2”核心业务方向逐步形成。“4+2”核心业务方向包含四大基础核心业务和两大战略新兴业务，即：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化工园区安全能力提升、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一网统管、能源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四大基础核心业务，以及“低空经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区域碳治理+林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两大战略新兴业务方向。二是企业侧客户逐步扩大。围绕拓展二元客户结构的目标，加强在大安全大应急领域的产业布局，聚焦能源和化工两条领域赛道，成立能源推广部，负责能源安全保障和能源企业数字化转型领域企业侧业务拓展推广和行业主管部门的对接及维护，实现与多家央企国企的深度对接与合作，逐步打开企业侧市场局面。三是绿色低碳战略逐步落地。开展“双碳”信息化业务，从低碳转型规划设计、碳资产管理、碳金融产品创新等方面，与国内一流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开展合作，创新碳核算理论方法，打造全方位碳产品体系。



图2：公司“4+2”核心业务方向

为加快发展智慧城市新兴业务，创新地理时空数据、物联网、智能化工程应用服务，在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城管、智慧园区等领域与地方国有企业深入合作。公司持续加大高端装备投入力度，提高拓展航空摄影业务和盈利水平，发挥在航空遥感测绘方面的核心优势，积极拓展相关市场，将测绘板块业务向新兴领域聚焦。

报告期内，面对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因素进一步上升的不利局面，公司在业务结构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上持续采取积极措施。一是坚持双轮驱动，打造“基础+战新”二维业务结构，立足公司业务基础，积极布局“低空经济+数据资产治理与运营”“区域碳治理+林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两大战略新兴业务市场。二是持续创新商业模式，拓展“政府侧+企业侧”二元客户结构，在巩固和扩大政府侧优质客户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企业侧优质客户。三是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新质生产力探索方面，聚焦“低空经济 x 数据要素 x 低空应用”战略新型赛道，着力打造服务政府、企业和消费者的低空数据要素服务超市。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央企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控股的二级国有地理信息企业，其核心竞争力体现在技术壁垒、市场引领、政策协同等三个方面。

1. 拥有全空间数据运营能力。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应用均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体系和业务领域覆盖了从数据采集、处理到应用的全过程。一是陆海空地四位一体数据采集技术。公司拥有类型齐全的高端中低空航空摄影测绘数码相机和影像处理解析与地图生产系统（无人机、机载激光雷达）、地下管线探测（电磁法、地质雷达）、地面移动测量（车载LiDAR）、海洋测绘（多波束测深）等全空间数据获取能力，覆盖从地表到地下、从陆地到海洋的三维地理信息采集；公司拥有多项影像解析处理与数字产品制作核心技术。二是自主GIS平台与数字孪生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正元地球GIS平台支持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建模，融合物联网、AI技术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底座。在长汀等地的智慧城市项目中，该平台通过实时监测排水、燃气管网运行状态，实现“感知—分析—预测—决策”闭环管理。2025年公司发布的新型数据安全防护产品，采用多模态跨媒介隐形水印技术，可追踪电子屏幕、纸质文件、视频会议中的泄密源头，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三是专利与标准制定能力。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93项和软件著作权1014项。公司主持制定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3项、地方标准4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9项、行业标准8项、团体标准21项、地方标准14项，目前在编标准18项。

2. 地下管网探测细分领域引领国内市场。一是形成地下管网全链条服务技术体系。公司长期对地下空间特性的研究和相关业务的开展，在该领域形成了全产业链业务优势，是国内少数实现“探测—检测—修复—运维”全链条服务的企业，累计完成全国300多个城市的地下管线信息化项目。在地下管线探测、地球物理探测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形成了地下管网数据采集、清淤、健康检测、评估和修复全链条服务技术体系和业务能力，被评为“十二五”中国智慧管网领军企业。二是有一定品牌影响力。公司连续多年位列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前十名，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是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石油石化安全与应急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常务理事单位和中国社区发展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市政工程协会会员单位和北京总部企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等，品牌溢价显著。

3. 深入贯彻国家战略，政策协同效应明显。一是公司深度参与自然资源部“实景三维中国”工程，承担多地城市级实景三维模型建设。二是作为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公司积极参与相关技术和产业研究、行业政策制定，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园区三维实景模型产品在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完成数据资产登记，并获“数据要素X”大赛一等奖，推动地理信息数据资产化。三是依托地质总局的地质勘探背景，公司在矿山测绘、地质灾害监测等领域形成差异化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已有的25项核心技术，以人工智能与物联网技术深度融合为核心方向，聚焦智能矿山、城市生命线安全、化工企业安全监管等核心领域，并积极布局低空经济赛道，完成5项核心技术迭代升级与1项新技术创新突破，同时搭建全链路AI体系框架，为各行业智能化升级提供了坚实技术支撑，技术成果已深度落地各领域应用平台，实现从技术研发到场景应用的价值闭环。

在智能矿山领域，技术创新持续深化应急管理技术体系建设。一是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技术实现关键突破，新增基于井下巷道中心线数据的避灾路线规划技术。该技术可在设定起点、必经点、禁止点、终点等约束条件下，自动生成安全合规且距离最优的逃生路线，与理论最优路线偏差 $\leq 5\%$ ，为突发事件时的人员疏散提供毫米级精准引导。报告期内，其应用场景从矿山地质数据管理成功拓展至矿山应急逃生规划，进一步完善矿山数字孪生技术体系，目前已深度嵌入矿山智能化管理与应用软件平台，实现应急场景与日常生产安全管理的无缝衔接。二是基于地理信息系统（GIS）的应急指挥调度技术完成井下场景适配升级。通过融合井下监测数据、历史案例等多模态信息，构建动态风险评估与预案生成模型，可实现救援态势实时推演和方案智能匹配。相较于传统模式，该技术不仅能替代部分人工培训环节，减少重复训练的人力与物资投入，还能提升救援响应速度与决策科学性，降低救援综合成本。

城市生命线安全领域，围绕水生态系统安全完成技术体系全面升级，精准赋能城市精细化管理。排水管网模型技术融合遥感、GIS、气象水文等多源信息构建动态雨洪模型，基础数据完备时降雨与洪水演进预测准确率超85%，应用于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平台后，大幅提升防汛内涝预测的时效性与精准度。供水管网模型技术通过AI深度学习实现升级，从海量音频数据中自动提取特征，泄漏点定位误差控制在3米内，漏损检测效率较传统方法提升30%以上，已深度应用于城市供水管网监测平台，有效减少水资源浪费。

化工企业安全监管领域，针对化工厂特殊作业场景进行深化与功能拓展，通过研发特殊作业现场实时监测与作业全流程管控技术，依托物联网和自研终端设备，实现作业现场硫化氢（ H_2S ）、一氧化碳（ CO ）、氧气（ O_2 ）、氨气（ NH_3 ）、氮氧化物（ NO_x ）、可燃气体（LEL浓度）六类高危气体/参数的实时在线监测，同时集成自研视频行为AI识别算法，通过训练海量标注数据形成6种高精度风险识别算法，引入REM关系提取模块攻克遮挡与小目标识别难题，大幅提升异常行为、设备故障识别精度，为化工特殊作业提供全周期智能安全保障。

在AI算法融合与低空经济布局方面，公司持续深耕核心技术研发，成功实现关键领域技术突破，为相关业务领域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其中，AI算法融合领域聚焦AI+地下管网、AI+能源数智化两大核心方向，深耕场景化算法研发与样本构建，取得阶段性显著成果。针对地下排水管网运维痛点，公司研究构建形成近12万条排水管网缺陷智能识别样本，涵盖管网破裂、变形、渗漏等各类常见缺陷，样本覆盖率与标注精准度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为地下管网智能检测、隐患排查提供了高质量的数据支撑；同时，聚焦能源企业数智化升级需求，研发6类工厂与矿山智能场景算法，可实现场景内异常情况的实时识别、预警与处置，大幅提升工业生产的智能化水平；此外，完成特殊作业安全智能哨兵系统2.0核心算法升级，优化算法识别精度与响应速度，强化对高空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特殊场景的安全管控能力，进一步完善特殊作业安全智能化保障体系。在低空经济领域，公司重点攻关低空数字空域智能计算核心技术，突破传统技术瓶颈，构建起全方位的低空飞行技术支撑体系。依托GeoSOT-3D网格技术，构建高精度三维数字空域模型，精准还原空域地形、障碍物分布等核心信息，模型定位精度达到厘米级，为低空飞行路径规划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支撑；同时，优化A*路径规划算法，融入多维度安全避障机制，可自动规避飞行障碍、禁飞区域，实现低空飞行路径的快速规划，与传统A*算法相比，路径规划性能提升60%，有效解决了传统算法路径规划效率低、避障能力弱的痛点。该核心技术的突破，为低空飞行作业、低空物流、低空监测等场景提供了核心技术支撑，助力低空经济领域实现安全、高效、有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五项核心技术升级，涵盖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基于实时

大数据的供排水管网模型、基于地理信息系统（GIS）的应急指挥调度、基于人工智能（AI）的化工企业智能安全监管技术，同时成功攻克低空数字空域智能计算新技术。核心技术的研究进展及先进性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1	数字孪生矿山地质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技术	拓展研发基于矿山井下巷道中心线数据的避灾路线规划技术。该技术能够在设定约束条件（包括起点、必经点、禁止点、终点）的前提下，规划出既满足必经点与避灾安全要求，又实现路径距离最优的逃生路线，规划出的路线与最优理论路线的偏差不超过5%。此技术旨在应用于矿井巷道、地下隧道等场景，在突发事故发生时快速生成最优撤离路径，为人员的紧急避险与安全疏散提供关键支持。	自主研发	应用于矿山智能化管理与应用软件平台，用于矿山数字孪生建设。
2	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管网模型技术	对现有技术进行了升级。全面融合遥感数据、地理信息系统（GIS）数据、气象和水文实时数据等多源数据，结合实时气象水文数据实现动态监测与模拟。基于构建的城市雨洪模型，能够模拟城市降雨过程和洪水演进，为洪涝灾害的预警预报提供基础，在基础数据质量完好情况下，模型预测准确率达85%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平台，用于城市防汛内涝预测预警，有效守护城市安全。
3	基于实时大数据的供水管网模型技术	通过AI对技术进行了升级拓展。采用深度学习模型和信号处理技术，能够自动从管网监测传感器获取的海量音频数据中提取关键特征信息，实时识别潜在的泄漏点，泄漏点定位误差可控制在3米范围内。	自主研发	应用于城市供水管网监测平台，用于供水管网泄漏检测和漏损控制。
4	基于GIS的应急指挥调度技术	对该技术适配矿山井下应急救援场景进行了补充拓展。通过融合矿山井下监测数据、历史案例等多模态信息，构建风险评估、态势推演及预案生成模型，实现救援态势动态推演与救援方案智能匹配。该技术可实时评估风险、精准预判态势、快速生成最优救援策略，其应用能替代部分人工培训环节，减少高强度重复训练投入，同时提升救援响应速度与决策科学性，降低资源浪费及无效劳动，从而显著压缩整体救援成本，为矿山应急救援提供高效技术支撑。	自主研发	应用于矿山应急救援大队平时应急演练和战时辅助决策。
5	基于AI的化工企业智能安全监管技术	针对化工厂特殊作业场景进行深化与功能拓展，通过研发特殊作业现场实时监测技术与作业全流程关联管控技术，依托物联网和自研感知终端设备，实现作业现场硫化氢（H ₂ S）、一氧化碳（CO）、氧气（O ₂ ）、氨气（NH ₃ ）、氮氧化物（NO _x ）、可燃气体（LEL浓度）六类高危气体/参数的全天候在线监测；同时集成自研AI视频行为识别、作业任务自动绑定、安全异常一键报警、作业人员实时定位等核心能力，为化工特殊作业全流程智能管控提供坚实技术支撑。深耕人员安全行为AI识别技术，基于大量精细化标注的化工现场图像、视频样本开展模型深度训练，研发覆盖人员违规行为异常、设备	自主研发	应用于化工企业特殊作业过程智能化监管和风险预警。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运行故障、环境安全隐患等十余类风险场景的高精度识别算法；引入REM关系提取模块强化算法目标检测能力，攻克化工复杂作业环境中物体遮挡、小目标辨识困难等行业痛点，有效提升模型识别精准率，支撑化工厂特殊作业全周期智能管控与应急快速响应。		
6	低空数字空域智能计算技术	研发基于GeoSOT-3D网络的改进A*算法低空路径规划技术。该技术依托GeoSOT-3D网络构建高精度低空三维环境模型，创新优化节点扩展策略并融入安全避障机制，大幅减少搜索节点数量、降低算法耗时，可在复杂低空环境中高效规划出兼具安全性与合理性的飞行路径。此技术旨在应用于低空飞行路径规划场景，与传统A*算法相比，路径规划性能提升60%，突破传统算法在三维低空场景下搜索效率低、路径安全性不足的瓶颈，为低空经济的安全高效发展提供核心技术支撑。	自主研发	应用于低空飞行管理服务，用于飞行器航行路线的辅助规划。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7	3	57	33
实用新型专利	6	0	65	3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4	22
软件著作权	56	56	1,036	1,014
其他	0	0	0	0
合计	69	59	1,182	1,107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118.05	5,799.13	-11.74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118.05	5,799.13	-11.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14	8.77	增加0.3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AI大模型城市治理中的应用研究	1,500.00	69.34	348.63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聚焦于城市治理领域问题自动上报、案件自动派发等场景智能的探索，通过深入研究适用于该部分场景的算法模型，针对城市管理中的具体事件、具体问题发出具体指令，借助大模型的学习、推理能力，提升城市服务效率、质量和满意度。	国内先进	在城市治理中，大模型技术成为攻克痛点难点的关键。它能够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有效缓解社会热点问题。项目成果不仅能弥补公司在城市治理智能化技术上的短板，完善运管服产品体系，还将基于公司现有城市管理业务，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产品矩阵。这不仅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更能为城市治理提供高效解决方案，市场价值较高，推广前景广阔。
2	区域碳资产管理应用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	500.00	228.52	293.00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深入研究碳数据监测、碳足迹核算、碳资产评估、碳交易机制设计以及碳减排效果评价等关键技术，开发一个集碳数据采集、监测、分析、交易和管理于一体的数字化平台，提升区域碳资产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为区域碳资产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和技术支撑。	国内领先	该数字化双碳平台应用前景非常广阔。于政府而言，平台提供精准碳排放数据，辅助其高效监管重点企业，依据数据制定科学减排政策，优化区域能源布局。企业借助平台，能精准核算碳资产，合理规划生产流程，降低碳排放成本，提升绿色竞争力。社会公众可通过平台学习专业碳减排知识，践行绿色出行、节能生活等低碳行动。多方合力，为我国达成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注入强劲动力，助力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3	城市洪	500.00	321.16	321.33	集团内	项目通过研究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及排	国内	项目研发成果在城市洪涝灾害防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涝灾害预警预报及排涝设施联合调度关键技术研究				部已验收结项。	涝设施联合调度技术，包括城市雨洪模型构建方法、基于城市雨洪模型的排水管网业务应用技术、城市排水内涝风险时空智能预警技术、基于城市百万级网格洪涝演进过程的快速渲染技术、基于模型预测控制的排涝设施联合调度技术，并研发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与指挥调度系统，形成城市洪涝灾害领域的核心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提高城市在洪涝灾害防控方面的管理水平与综合效益，为城市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领先	控领域市场需求较大，能够显著提升城市洪涝灾害预警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有效减少洪涝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极大地增强城市应对洪涝灾害的能力，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4	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集成及安全预警算法模型研究	136.30	77.19	115.09	集团内部已验收结项。	项目通过融合激光光谱分析、北斗高精度定位、L4级自动驾驶及大数据分析，升级研发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构建高精度检测系统，对城市燃气管网实时监控，精准定位泄漏源。同时通过自主研发燃气安全风险预警算法，涵盖大数据异常检测、机器学习泄漏溯源与爆炸风险评估模型，进一步提升检测效率与预警速度。	国内领先	车载燃气泄漏检测装备集成升级后，能更精准、高效地检测燃气泄漏，在城市街道、燃气运输路线等场景及时察觉隐患。搭配安全风险预警算法模型，可提前预判泄漏风险，为燃气公司、市政管理等部门争取处置时间，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助力城市燃气安全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提升城市整体安全水平。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5	管道健康（剩余寿命）评估技术研究（一期）	96.10	38.69	38.69	已提交验收申请，待验收。	项目通过研发燃气管道剩余寿命预测模型，结合管道材质、腐蚀数据等关键参数，实现管道寿命预测；建立城市燃气管道健康定量评价标准，规范评价指标与流程；基于模型开发健康定量评价软件系统，集成危害识别、剩余寿命评估、失效概率分析等功能，形成“模型—标准—软件”一体化	国内领先	成果可应用于燃气公司管道运维管理，精准评估管道健康状态，辅助制定检修计划，降低爆管风险。同时为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规划提供数据支撑，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安全韧性，在老旧管网改造、新管网维护等场景需求旺盛，市场应用前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解决方案，为燃气管道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提供科学工具，提升管道安全管控水平与决策效率。		景广阔。
6	供水管网漏损智能识别关键技术	41.59	38.59	38.59	已提交验收申请，待验收。	项目通过收集整理不同管径、材质的供水管网正常与漏损监测数据，提取漏损声纹特征并确定关键指标，训练开发AI智能识别算法，攻克供水管网智能识别技术。基于该算法研发漏损智能识别平台，打造供水噪声漏失系统，实现漏损点精准定位，辅助人员高效排查，提升供水管网漏损识别效率与准确性，为供水管网运维提供技术支撑。	国内领先	成果可应用于水务集团管网日常运维，快速定位漏损点，将漏损识别时间缩短60%以上，减少水资源浪费。同时为智慧水务平台提供核心算法支持，在城市供水管网改造、漏损控制等领域应用广泛，市场推广潜力大。
7	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综合评估技术研究	279.99	199.49	214.33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针对排水、燃气等城市生命线设施，收集基础设施资料与隐患数据，制定数据汇交存储和共享标准，建立源数据标准体系，完善安全风险综合评估指标体系，形成完整评估技术方法，构建安全管理和风险主动防控新模式。同时研发安全风险评估应用系统，实现风险主动与动态评估，提升城市生命线运行管理水平及风险防控能力，减少安全事故，保障城市安全。	国内领先	成果可应用于城市管理和应急管理等部门，实现生命线风险动态监测与预警，辅助制定防控策略。在市政管网运维、城市更新等场景作用显著，对保障城市安全运行意义重大，市场前景广阔。
8	碳核算时空云平台研发及应用	100.60	52.76	52.76	项目已提交结项材料，等待结项流程	项目通过研发碳核算理论体系，明确碳源碳汇分类、核算基准及空间网格化体系，实现多尺度本级网格化核算与碳汇一体双碳网格化核算及空间可视化。开发碳核算时空云平台及配套软件系统，集成核算、分析、展示功能，为政府碳管理决策、企业碳足迹追踪提供精准工具，助力区域双碳目标达成，推动低碳发展，提升碳管理科学化	国内领先	成果可服务于地方政府双碳规划制定，为企业提供碳足迹核算工具，在工业园区、高耗能行业应用需求大。同时支撑碳交易市场数据核查，助力低碳产业发展，在“双碳”政策推动下，市场应用前景广阔。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与智能化水平。		
9	区域卫星遥感数据底座建设及应用研究	256.20	80.54	251.93	集团内部已验收结项。	项目通过广泛收集海量数据资源（包括高空遥感数据、低空遥感数据、地理空间数据等），并系统性地整理形成详尽的数据目录，为建立遥感数字地球数据中心提供坚实基础。其次，针对示范地区，利用 InSAR 数据，深入分析该区域地面沉降状况，并选取平朔某露天矿作为实验场，为建立矿区地质灾害监测应用场景提供技术支持，最终激活数据要素价值，为形成公司业务长效发展模式提供数据资产支撑。	国内先进	项目形成的数据目录与建立的遥感数字地球数据中心，可服务于地理研究、城市规划等多领域。同时，激活数据要素价值，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构建长效发展模式，为相关行业提供数据驱动的创新解决方案，项目成果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10	基于 AI 的影像智能解译关键技术研发及平台科研项目	529.10	58.79	528.72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针对影像智能解译的需要，深度融合遥感、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深度学习等前沿技术，整合对地观测卫星、无人机航飞、街景等数据，攻克基于多语义分割网络的地物分类技术、基于改进的孪生网络变化检测技术和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的目标识别技术，并在此基础上研发集样本标注、数据集构建、模型训练、模型管理、信息提取和精度评价等为一体的影像智能解译平台，充分发挥影像智能解译算法的价值，深度挖掘卫星、无人机等海量遥感影像的核心信息，高效实现多种数据中典型要素信息的自动信息提取，极大程度地提升影像数据中地表覆盖典型要素信息提取的自动化水平。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充分释放影像智能解译算法潜能，能够对卫星、无人机采集而来的海量遥感影像进行深度剖析，运用高精度算法精准识别影像中的细微特征与关键元素，高效提取出土地利用变化、地质构造、植被覆盖等核心信息。这些成果不仅能助力资源勘探、城市规划、灾害监测等多个领域实现技术革新，还顺应了数字化时代的发展需求。凭借其特点优势与广泛适用性，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11	智能工厂关键技术及	655.41	263.87	617.54	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围绕工业自动化设备数据接入、AI 生产过程安全预警、设备智能分析诊断三大核心技术展开研究，研发高级报警管理、智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为煤化工等提供数字化转型方案，提升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效率，降低监管风险，能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应用场景研究（一期）					能巡检、智能设备管理与故障诊断、特殊作业许可及作业过程管理等核心功能，打造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煤化工工厂数字化监管技术体系与产品矩阵。		够实现重要设备设施在其生命周期内的高可用性、高效率、高负荷、高安全性和高可靠性的运转，将逐步实现数字化转型提升企业生产效率，市场前景广阔。
12	时空孪生智能技术及平台研发（一期）	568.24	172.36	535.44	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主要研究时序数据处理技术、信创环境下开发与部署技术以及矿山井下三维模型快速构建技术，对已形成的二三维地理信息平台桌面端进行一体化整合，基于整合后的一体化二三维桌面研发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智能处理系统，并基于已形成的CIM基础平台升级研发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云服务系统和空天测绘地理信息数据渲染引擎，全面满足公司自然资源管理、城市安全、城市应急等项目需求，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建设领域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国内领先	目前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领域市场需求较大，发展前景较好。项目通过研发时空孪生智能平台，可实现对海量时空数据的快速处理和高效存储，提供多样化的数据分析和挖掘工具，支持多维度的数据可视化展示，按照全过程一体化协同管理的目标，挖掘数据价值，满足市场应用的迫切需求，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
13	智能矿山关键技术及应用场景研究（一期）	435.50	352.44	366.66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通过开展工业物联网矿山监测数据接入、视频AI分析矿山安全智能识别等关键技术研究，研发矿山智能地质保障平台、矿区管网综合监管平台、矿山安全监测平台、矿山综合管控平台、选煤厂一体化智能管控平台及矿山智能设备管理与故障诊断系统，实现煤矿安全监管预警、时空智能分析与智能运营监管。	国内领先	项目研发成果能够深度融入矿山安全生产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为矿山企业构建起可视化管理、智能化分析、科学化决策的智能矿山运作模式，全面提升矿山安全监管水平与预警能力，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减少因事故导致的经济损失与人员伤亡，有效保障矿山生产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研发成果满足市场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14	遥感数字地球关键技术	590.65	288.01	296.3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研究海量遥感数据的存储技术、多源时空算子体系构建技术和高质量样本数据集构建标准规范，建立遥感数字地球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可使用服务运营的形式，免费在核心应用场景示范城市搭建遥感数字地球基础平台，为城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术及核心应用场景研究（一期）					数据中心, 研发遥感数字地球基础平台, 包括数据智能处理系统、融合时空引擎、一体化运维平台、一站式 AI 开发平台、智能构建平台、遥感智能计算引擎、数据治理平台、数据协同标注平台、视频管理与 AI 智能分析平台和正元遥感数字地球开放平台, 并搭建福建、山西等地核心应用场景, 激活数据要素价值, 探索公司业务长效发展模式, 为用户提供更加丰富、便捷和高效的遥感数字地球服务。		提供海量丰富的数据资产服务与数据应用服务, 积极探索并构建“数据资产 + 基础平台 + 业务应用 + 服务运营”的创新商业模式, 推动形成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 推广应用前景广阔。
15	智能化工厂、智能矿山 AI 典型场景研究（一期）	213.80	64.44	64.44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围绕智能化工厂、智能矿山行业 AI 典型应用场景, 构建智能化工厂、智能矿山高质量样本数据集标准规范; 开发智能化工厂(如地面漏料识别)、智能矿山(如皮带异物识别) AI 视频算法; 实现智能化工厂、智能矿山系统与 AI 视频算法集成应用; 研发基于 AI 的矿山智能应急救援辅助决策系统,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控与应急救援能力。	国内领先	本成果面向智能化工厂、智能矿山 AI 转型核心需求, 通过构建标准化数据集, 解决行业 AI 应用中数据杂乱、标准不统一的痛点。研发的地面漏料、皮带异物识别等 AI 视频算法及集成系统, 可实现关键生产场景实时精准识别预警; 矿山智能应急救援辅助决策系统, 有效强化应急处置能力。成果精准弥补传统管控效率低、预警滞后等短板, 助力企业降本增效、防范安全风险, 契合行业智能化转型趋势, 具备较强推广价值。
合计	/	6,403.48	2,306.20	4,083.53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0	26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85	15.1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156.58	4,349.1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99	16.66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72
本科	164
专科	2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市场环境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预算收紧、项目招投标延期，部分市场区域业务拓展较慢，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如果未来公司市场拓展不力或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订单取得不及预期，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未持续好转，研发投入的成果转化不足以及项目管控不力等因素影响，有可能面临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所属的地理信息与智慧城市行业，均为技术密集型领域，行业的发展高度依赖持续的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的满足。若公司产品及服务无法紧跟市场发展节奏，或市场战略布局存在局限，将直接导致市场份额下滑，进而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当前行业技

术更新迭代速度持续加快，各类新技术不断涌现并落地应用，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构成了严峻挑战，公司必须始终保持高度的市场敏锐度与经营适应性，方能规避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与此同时，新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需要投入巨额的人力、物力与财力资源，这不仅进一步加剧了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也同步抬升了企业的运营风险。在此行业大背景下，地理信息与智慧城市行业在发展进程中，均面临着诸多风险与挑战。

为有效应对上述风险挑战，公司将采取以下举措：一是深化市场调研工作，深度挖掘并精准把握客户核心需求，持续保障公司产品与服务的市场核心竞争力；二是密切跟踪行业相关政策动向，及时优化调整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公司发展方向与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保持一致；三是科学统筹产能布局与资源投入，严控无效资源消耗，全面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四是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积极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公司面临来自多维度的市场竞争压力。一方面，传统测绘企业仍占据可观的市场份额，行业内市场竞争始终保持激烈态势；另一方面，伴随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飞速发展，众多科技龙头企业与创新型企业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雄厚的资本实力及突出的跨界融合能力，积极入局地理信息服务领域。此类市场主体推动测绘地理信息与互联网服务深度融合，持续向高精度地图、智慧城市管理、数字孪生等新兴应用场景延伸拓展。例如，部分互联网企业已逐步布局智慧交通、自动驾驶、城市规划等政府端（To G）服务领域，未来存在进一步渗透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的可能性，将对公司现有客户资源、技术优势及市场份额形成直接冲击。

在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行业，市场竞争格局整体较为分散，参与主体涵盖各省市规划设计院、测绘院所及各类专业化服务企业。尽管目前行业内尚未出现具备绝对垄断地位的龙头企业，但随着行业技术门槛持续提升，以及客户需求日趋多元化、高端化，掌握管网运维、检测与修复核心技术，同时具备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的企业，将逐步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占据行业主导地位。若公司未能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与客户需求变化，或无法持续强化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与技术整合能力，将可能逐步丧失既有的竞争优势与市场领先地位。

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行业，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吸引了包括互联网企业、系统集成商、软件开发商在内的众多市场主体积极布局。公司在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等市政管网智能监控与安全预警领域，已构建起一定的技术壁垒与市场竞争力。但随着智慧城市的内涵持续延伸、建设进程不断加快，公司仍面临来自跨行业竞争者的强力挑战。若公司未能在技术研发迭代、大型项目运营管理、市场响应效率等方面实现持续提升，无法适配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则可能在智慧城市建设的激烈市场竞争中逐步掉队，进而对公司业务增长与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回款虽同比增加，但应收款项规模依然较大，营运资金紧张。若地方化债工作推进不及预期，相关清收措施成效不佳，将直接影响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政策维度来看，地理信息行业需求仍高度依赖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建设与城乡规划相关投入。尽管国家层面持续大力推进“韧性城市”“数字孪生城市”等相关战略落地，但地方财政承压的现状，可能造成行业内项目落地进度出现区域性分化，甚至进一步加剧传统测绘业务规模的下行趋势。

从市场风险结构的演变趋势来看，当前传统测绘服务产能仍处于过剩状态，而低空经济相关的三维数据服务领域，市场供给缺口呈持续放大态势。以基建测绘为代表的传统测绘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市场需求持续收缩；与此同时，低空经济、智能网联汽车等新兴赛道，已吸引上千家市场主体入局，其中不乏互联网龙头企业、头部无人机厂商。行业市场竞争逻辑已从单一项目

投标竞争，转向“技术+服务+生态”的综合能力比拼，行业内中小企业受资金、技术短板制约，面临被并购整合或市场淘汰的风险显著上升。

技术迭代风险方面，地理信息行业正处于从数字化向智能化升级跃迁的关键阶段，AI大模型、低轨卫星、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在行业内的渗透进程持续加快，传统测绘企业正面临显著的技术替代压力。若相关企业未能及时推进转型升级，其市场竞争力或将进一步弱化。当前，AI技术赋能地理信息产业、时空数据智能服务已成为行业核心发展趋势，但行业内大量传统企业，普遍面临数据深度分析与应用的市场需求旺盛，而自身数据挖掘能力建设相对滞后的突出问题。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地理信息数据的运营服务与国内智慧城市建设及宏观经济形势紧密相关，并面临多重不确定性。不确定性主要体现在：中国宏观经济增长，但全球经济低位运行、不确定性增强，导致地方政府减少智慧城市投入，影响公司市场需求。国家相关政策虽明确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但不同地区政策执行力度与持续性存在差异，特别是地方政府财政压力直接影响项目落地，且区域合作加强可能分流国内需求。数据要素市场化加速背景下，地理信息数据确权、定价机制尚未成熟，企业数据资产化进程受阻。公司需通过创新和差异化保持竞争力，若宏观经济或政策导向变化，公司未能及时调整战略，短期内可能面临市场需求减少、竞争加剧导致的经营压力。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9,855,567.63	661,073,177.79	-15.31
营业成本	434,934,097.04	507,943,983.64	-14.37
销售费用	56,450,695.06	70,132,323.97	-19.51
管理费用	118,865,370.57	132,342,302.45	-10.18
财务费用	8,883,987.56	1,941,684.80	357.54
研发费用	51,180,454.19	57,991,302.82	-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21.57	-184,580,512.7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6,333.36	-23,243,836.83	-4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0,610.95	18,192,802.8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所属行业相关领域的投资预算继续压减，市场需求没有充分释放，公司新签订单未达预期，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优化市场布局，深耕重点区域和根据地市场，销售相关费用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强化非生产性支出管控，管理相关费用同比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PPP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调整聚焦研发方向，优化研发管理提高效率，管控研发成本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5年度经营回款同比增加，营收规模下降导致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现金收购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及购买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现金价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测绘地理信息	185,166,606.92	171,667,014.99	7.29	-9.71	-4.80	减少 4.78 个百分点
管线运维服务	257,863,483.82	188,288,659.11	26.98	-27.76	-27.71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智慧城市	95,317,318.69	67,472,489.97	29.21	5.70	10.05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测绘地理信息	直接人工	65,624,716.93	15.35	71,946,397.97	14.33	-8.79	
	直接材料	15,124,323.74	3.54	19,182,552.59	3.82	-21.16	
	机械使用	7,753,833.26	1.81	9,252,092.75	1.84	-16.19	
	协作服务	69,383,284.87	16.23	65,077,605.43	12.96	6.62	
	其他直接费用	13,780,856.19	3.22	14,857,720.27	2.96	-7.25	
管直		48,865,451.67	11.43	75,742,158.54	15.09	-35.48	一是因管线运维

线 运 维 服 务	接人工						服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人工成本同时下降;二是因本期管线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对直接材料和机械使用需求较大,其他成本减少。
	直接材料	29,693,668.12	6.95	15,865,750.55	3.16	87.16	本期管线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对直接材料需求较大。
	机械使用	10,495,191.40	2.46	2,788,363.08	0.56	276.39	本期管线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对机械使用需求较大。
	协作服务	80,394,283.08	18.81	142,563,218.95	28.39	-43.61	一是因管线运维服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公司提高自施比例,协作服务成本下降;二是因本期管线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对直接材料和机械使用需求较大,其他成本减少。
	其他直接费用	18,840,064.84	4.41	23,487,034.62	4.68	-19.79	
智 慧 城 市	直接人工	12,518,717.60	2.93	18,690,232.93	3.72	-33.02	一是因智慧城市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人工成本同时下降;二是因本期智慧城市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对直接材料需求较大,其他成本减少。
	直接材	27,854,512.11	6.52	8,116,823.21	1.62	243.17	本期智慧城市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

料							异,对直接材料需求较大,外购的设备材料同比增加。
机械使用	2,100.00	0.00	481,543.60	0.1	-99.56		因本期智慧城市细分业务变化,具体实施内容存在差异,机械使用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上年基数较小,导致变动比例较大。
协作服务	20,565,713.26	4.81	25,436,780.26	5.07	-19.15		
其他直接费用	6,531,447.00	1.53	8,586,072.46	1.71	-23.9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643.1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2.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890.6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59%。_____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6,503.09	11.62	否
2	客户二	2,001.65	3.58	否
3	客户三	1,954.33	3.49	否

4	客户四	1,293.42	2.31	否
5	客户五	890.64	1.59	是
合计	/	12,643.13	22.5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576.3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7.5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622.48	6.21	否
2	供应商二	1,145.77	4.39	否
3	供应商三	896.72	3.43	否
4	供应商四	476.78	1.82	否
5	供应商五	434.56	1.66	否
合计	/	4,576.30	17.5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6,450,695.06	70,132,323.97	-19.51
管理费用	118,865,370.57	132,342,302.45	-10.18
财务费用	8,883,987.56	1,941,684.80	357.54
研发费用	51,180,454.19	57,991,302.82	-11.74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优化市场布局，深耕重点区域和根据地市场，销售相关费用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强化非生产性支出管控，管理相关费用同比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的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调整聚焦研发方向，优化研发管理提高效率，管控研发成本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21.57	-184,580,512.7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6,333.36	-23,243,836.8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0,610.95	18,192,802.8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5 年度经营回款同比增加，营收规模下降导致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现金收购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及购买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现金价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3,825,501.43	6.25	277,359,224.65	8.06	-30.12	公司本年度投资、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预付账款	6,692,384.41	0.22	14,207,150.85	0.41	-52.89	预付账款到期结转导致较年初减少。
存货	18,328,683.36	0.59	8,453,418.52	0.25	116.82	时点法核算的项目未到期验收结算，导致余额较年初增长。
长期应收款	15,546,750.36	0.50	45,850,815.83	1.33	-66.09	长期应收款项目到期结转至应收账款及回款影响。
长	29,766,627.61	0.96	8,192,392.90	0.24	263.34	本期收购武

期股权投资						汉中地数码公司股权, 投资成本增加。
使用权资产	7,548,917.12	0.24	11,341,768.06	0.33	-33.44	使用权资产折旧额增加。
其他应付款	231,003,778.93	7.45	166,628,896.07	4.84	38.63	与股东的往来款增加。
租赁负债	721,909.78	0.02	5,866,415.26	0.17	-87.69	租赁付款额减少。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12,433.39	司法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07,138,984.73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1,095,498.45	短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940,899.34	短期借款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406,567.07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591,142.21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406,300	6,530,000	564.72%

(1) 为推进数字化业务向纵深发展，公司深入开展央地合作。2023年10月，公司与保定数字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持股51%。通过控股型合资架构，实现属地化资源深度绑定。2025年公司支付投资款102万元。

(2) 2024年10月，正元数科公司与地方投资平台衢州市慧城新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城新业公司”）开展股权合作，投资设立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正元数科公司持股51%，慧城新业公司持股49%。该股权投资是公司落实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完善市场布局的重要举措。2025年公司支付投资款153万元。

(3) 为优化资产结构并扩大行业影响力，2024年12月，公司收购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40%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宿州正元股权比例由40%增至80%。宿州正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66.95万元。2025年公司支付投资款2,018.43万元。

(4)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部署，进一步融入地方建设、优化完善市场布局，2025年10月，公司注册成立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5) 为响应国家信创战略，提升产业链自主能力并弥补基础软件空白，2025年12月，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受让地大（武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6.4%股权。本次交易对应挂牌价格及收购金额均为人民币2,067.2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宿州智能管网 PPP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设备设施维护、数据	收购	4,036.86	80.00%	自有资金	已完成	进一步整合智慧城市建设行业资源，扩大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力并优化资产结构。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其他文件。

有限公司	维护、系统更新与维护等							
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销售MapGIS系列地理信息系统平台软件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收购	2,067.2	6.40%	自有资金	已完成	快速提升基础软件平台的自主可控能力，弥补公司挖掘数据能力不足的短板，有效提升“数据采集—平台构建—场景应用”全链条服务能力。	未达披露标准
合计	/	/	6,104.06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及设施安全运维服务、基于时空大数据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业务。	30,000,000	167,882,625.33	5,506,447.23	53,294,583.17	-11,177,052.23	-10,830,364.53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及设施安全运维服务、基于时空大数据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业务。	28,000,000	267,365,902.78	-34,450,409.27	41,772,213.70	-18,697,791.72	-20,191,005.76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及设施安全运维服务、基于时空大数据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业务。	40,000,000	570,329,326.34	58,010,368.74	101,376,751.93	-29,239,487.93	-22,731,774.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摄影测量（正射、倾斜、LiDAR）、4D产品制作（DLG、DOM、DEM、DSM）、实景三维建设、遥感解译、多测合一、国土年度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	51,000,000	411,487,927.83	92,236,815.24	62,190,881.76	-35,246,780.17	-35,802,476.94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灾害预警监测、污染源普查、行业数据业务管理系统、智慧应用。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管网建设，智慧地下空间开发，管线探测、检测和修复，工程物探，工程检测，工程监理和地理信息软件开发。	30,600,000	428,596,452.16	204,876,942.82	82,816,411.95	24,246,371.71	22,165,875.29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管网（如排水管网健康度诊断、燃气泄漏检测）、城市治理（如AI事件识别、大模型系统）、碳核算（如碳核算时空云平台）以及相关的系统集成与技术服务。	10,000,000	51,931,950.55	10,480,519.31	47,873,717.56	36,477.19	34,338.61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及设施安全运维服务、基于时空大数据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业务。	15,000,000	84,145,712.21	55,543,418.15	35,928,185.30	3,897,081.17	3,928,511.92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地下管网及设施安全运维服务、基于时空大数据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业务。	10,500,000	142,463,549.66	48,751,708.14	39,254,827.21	3,582,592.99	3,002,065.37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管网PPP运营项目。投融资、建设、设备设施维护、数据维护、系统更新与维护等。	78,669,500	176,592,521.86	89,714,788.38	13,464,493.29	-10,142,023.11	-7,829,230.00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县域智慧城市PPP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推广服务；鱼台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的投资；市政设施维护。	24,000,000	81,603,367.55	13,729,269.14	904,304.51	-13,214,514.23	-9,910,887.92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长汀县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主体，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设计。	55,983,000	246,925,305.25	66,633,098.77	6,378,797.91	2,433,826.23	1,800,923.18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服务、地理信息数据、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大数据服务、系统集成。	26,000,000	15,363,601.58	15,222,639.20	-47,169.82	-109,754.67	-106,644.04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检测、地质勘查、测绘一体化技术服务。	5,000,000	26,514,777.81	17,786,967.83	5,281,520.14	1,506,706.94	1,440,060.91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数据服务、GIS平台开发、测绘服务、系统集成、数字内容制作、土地整治。	5,000,000	16,716,770.81	8,434,222.94	68,947.40	1,379,787.81	1,153,140.77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数据治理、地理信息、环境监测、智慧市政、智慧水利、数字孪生、物联网。	10,000,000	8,155,792.39	4,635,334.14	4,061,587.19	610,870.31	575,338.40
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智能控制、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安防设备、终端研	5,000,000	500.00	462.32	495.05	486.65	462.32

		发、数据服务、数智化转型。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测绘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数据处理、物联网、智能控制、智慧市政、环境监测、数字治理	10,000,000	5,633,112.51	5,220,719.89	2,834,044.58	202,392.50	192,653.81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	3,000,000	7,309,361.97	6,094,151.96	3,890,730.93	1,749,169.69	1,555,850.0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当期末产生实质性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竞争格局：当前我国地理信息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市场化竞争呈现国家队主导、科技巨头跨界、头部聚合、专精特新崛起的多层级竞合格局，马太效应显著。截至“十四五”末（2025年末），我国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已突破9000亿元，从业人员超400万人。以四维图新、中科星图和中央企业为代表的**第一梯队企业**，凭借自主可控核心技术、权威数据资源、全产业链服务及涉密资质，在实景三维中国、北斗高精度应用、空天信息、政务GIS等核心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加速构建平台化生态壁垒。第二梯队以甲级测绘资质企业与综合型空间信息服务商为主，聚焦智慧城市、自然资源、工程测绘等垂直领域，积极向云化、智能化、服务化转型，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第三梯队为聚焦高精地图、低空经济、遥感AI、行业专用GIS的创新企业，相关企业快速成长，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为产业创新活力的重要来源。截至2025年末，地理信息领域国家级“小巨人”企业达352家，行业优质中小企业增长强劲，最具成长性企业三年营收复合增长率表现优异。

产业链格局：地理信息产业链已形成上游装备与数据—中游平台与服务—下游全域场景应用的完整闭环，产业链协同效应持续深化。上游领域，北斗导航、商业航天、无人机航测、遥感卫星等核心装备国产化替代进程加快，北斗产业规模2025年超6200亿元，为产业发展提供坚实底层支撑。中游领域，云原生GIS、时空大数据平台、GeoAI解译、数字孪生引擎成为核心业务方向，技术向分布式、全空间三维、AI原生方向加速演进，数据服务逐步成为产业增长主力。下游领域，应用全面渗透智能网联汽车、数字孪生城市、实景三维中国、低空经济、应急减灾、国防军工等重点领域，时空信息作为数字底座的价值日益凸显。

行业趋势：时空智能内核化，AI大模型、空间计算、智能体（Agent）与地理信息深度融合，GeoAI成为行业标配，GIS从传统可视化工具进化为具备感知、仿真、预测、决策能力的时空智能中枢。数据要素市场化加速推进，数据资产入表、数据合规、隐私计算等工作有序开展，测绘地理信息公共数据有偿使用、安全共享机制逐步健全。实景三维建设持续提速，实景三维中国建设进入冲刺收官阶段，5米、10米格网数据实现国土覆盖，1:10000数据覆盖率达70%，成为数字孪生、智慧城市建设的核心底座。应用场景实现全域拓展，地理信息应用从传统测绘领域，向数字中国、自动驾驶、低空经济、新能源、金融风控等方向全面延伸，全场景NOA已进入规模化量产与下沉渗透阶段，带动高精地图、动态定位需求持续增长。产业生态加速聚合，行业由分散竞争逐步转向头部平台+生态伙伴的聚合发展模式，云服务、订阅制、数据运营成为主流商业模式。政策与技术实现双轮驱动，“十五五”规划将地理信息明确为数字中国时空底座，国产化替代、信创适配、数据安全成为行业核心发展主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时空数据服务商”核心定位，锚定打造“地理信息国家队”总体目标，加快建设专业化数字科技企业，全面服务国家治理、区域发展、资源保障和国防建设等重大战略需求。在使命担当上，依托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紧扣平安中国、美丽中国、数字中国、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充分发挥中央企业地理信息专业能力，为政府、行业及国防领域提供系统化、高价值的时空信息综合服务。在业务布局上，构建覆盖“采集加工—处理分析—应用服务”全链条的时空数据产品体系，聚焦四大核心业务板块，即空间信息数据服务、全域数字化应用服务、低空智联服务和特种领域服务，并以此为基础构建“1+3+N”产业布局：巩固1个基础业务（空间信息数据服务），做强3个战略业务（全域数字化应用、低空智联、特种领域服务），规划培育N个孵化业务，形成梯次衔接、协同发展的产业新格局；同步探索“可信数据空间+时空大模型”核心能力，加快推动数据资产化运营与智能化服务转型。在发展路径上，坚持传统业务与新兴业务并进、内生增长与外部协同并重。一方面巩固测绘地理信息、管网等传统优势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低空经济、全域数字化等高成长性新赛道，强化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主责主业的协同联动，着力打造多业务融合、区域协同的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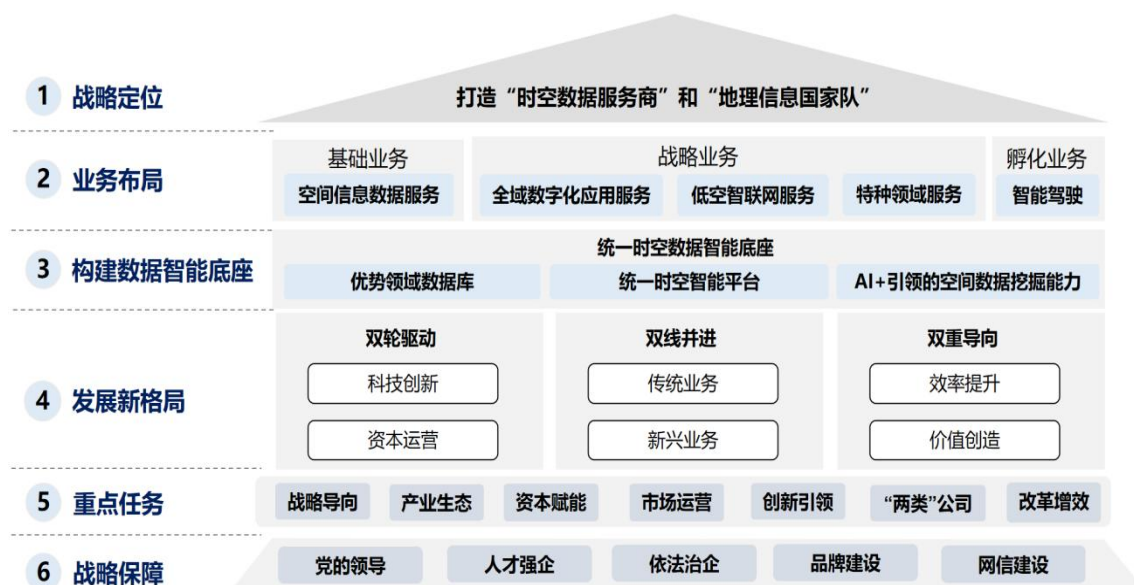


图3：“十五五”战略架构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公司坚定信心、勇毅前行，用改革的办法应变局、破困局、开新局。以打造“地理信息国家队”和“时空数据服务商”为发展目标，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力，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重点做好以下五方面的工作：

1. 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着力增强核心功能

一是深化专业化区域化市场布局。坚持稳中求进，优化“专业化+区域化”市场体系，深化市场营销大区与区域公司协同，推动技术、人才、资金等资源向空间信息数据、全域数字化应用和低空智联网服务等主业集聚。保持战略定力，以优质产品服务赢得市场主动，以铁军文化锻造过硬团队。加强根据地建设，秉持“建设一个区域市场、巩固一个区域”理念，稳步推进扩张：优质重点区饱和深耕，潜力培育区锤炼标杆，核心区域形成“重点突破、整体推进”格局。二是积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与经济社会发展。建立“政策—市场—项目”三位一体快速响应机制，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国家资金支持方向，聚焦城市更新、地下管网、数字孪生等与地理信息高度融合的领域，做好项目储备到落地全周期管理，融入新技术新场景应用示范，打造具有示范效应的标杆项目与模式。三是推动核心业务优化提升。巩固基础业务优势，运用航天遥感、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赋能全域数字化应用、低空智联网和特种领域服务等战略业务，打造“数据感知—智能分析—决策支持”升级服务模式，推动地理信息服务向数智化、绿色化、低成本转型，提升服务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四是高质量推进品牌建设。实施品牌战略工程，培塑“精准、可靠、创新”的专业服务形象，通过高端行业交流、专题推介、知识产权保护等途径，提升“地理信息服务专家”的市场认可度与行业影响力。

2. 聚焦主责主业，着力优化产业布局

一是实施“科技创新+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统筹并购整合，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稳步拓展相关特种领域业务。强化管网事业部协同效能，提升地下管网领域竞争力；加强与中地数码等伙伴合作，推进地理信息基础软件国产化及生态拓展。二是加快战略性新兴业务培育。聚焦全域数字化应用、低空智联网和特种领域服务，培育“第二增长曲线”。全域数字化应用围绕城市治理与产业升级，推动业务向“平台+数据+服务”运营模式转型，打造可复制的数字化标杆；低空智联网立足时空数据优势，构建“感知—管控—服务”一体化能力，延伸全域数字化应用空中维度；特种领域服务对接国防信息化需求，提供高精度、高可靠的地理空间数据产品与数智化服务。三是构建协同发展格局。在重点区域和领域，试点与优质伙伴成立合资公司或建立战略联盟，构建“风险共担、收益共享、能力互补”机制。推广“平台+合作伙伴”模式，赋能产业链上下游，总结成熟商业模式并全域复制。四是推动运营效能升级。优化生产管理体系，通过组织结构、业

务结构调整和工艺流程改进提升效率。升级项目管理系统，加强运维安全与全员培训；推进项目、市场、采购、财务等系统融合，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控与业财融合。五是前瞻投资布局。围绕基础软件、全域数字化应用等方向，挖掘低空经济、数据资产运营等领域协同目标，聚焦突破关键技术、掌握核心资源、占据区域市场三大目标，规范投资流程，以并购与股权投资培育新增长点。

3. 强化科技创新，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是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基础平台软件、管网、能源数智化等五大方向，推进重大科研项目，确保关键技术突破。推动基础平台软件智能化升级，强化AI能力、攻坚关键算法并完成国产化适配；聚焦管网全生命周期管理，攻坚核心运维技术，打造“管网时空智能体”平台；支撑总局“未来勘探系统”寻宝大模型移动端研发，推进细分场景软硬件协同，升级碳核算平台，研发低空智能网联相关技术，构建数据资产体系。二是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构建高效转化体系，强化产品标准化与解决方案建设，推动技术产品化、方案规模化落地。强化全员转化意识，开展专项培训，优化产品资料体系，提升市场前端技术推介与服务能力，推动创新成果转化为市场竞争力。三是构建开放协同创新体系。深化与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协作，聚焦新兴领域协同攻关；争取国家重大专项支持，参与标准制定修订；通过项目资助与导师引领，激发青年人才创新活力，营造宽容创新环境。

4. 持续深化改革，着力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

一是深化体制机制与公司治理改革。引入产业协同型战略投资者，优化股权结构与董事会职能，借鉴市场化管理经验。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完善“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机制，健全激励考核，将改革成效转化为发展动能。二是优化组织结构与资源配置。落实机构压减计划，加速2家子企业注销，“一企一策”治理亏损企业，推动资源向核心主业与战略新赛道集中，实现扭亏增效。三是强化干部职工管理。健全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分配机制，强化工资总额与经营目标联动，保障工资足额发放、解决历史欠薪。优化队伍结构，稳定核心人才，建立平稳退出机制；建设适配产业发展的干部梯队，实施年轻干部精准培养与契约化考核；精准引进紧缺人才，以“揭榜挂帅”强化创新激励，提升职称评审质量。四是强化监督问责与合规管控。坚持“零容忍”，从严问责违规经营问题；强化多部门监督协同，推动审计成果转化，实施“靶向监管”，推动监督执纪规范化，增强震慑效力。五是深化精益管理与成本管控。严格执行预算，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非生产性支出；优化供应商管理，实施差异化集中采购，降低供应链综合成本。六是完成改革收官与战略规划。攻坚“双百企业”改革剩余任务，总结改革成效并上升为制度；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推动所属单位专项规划承接，为“十五五”开局提供指导。

5. 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一是严控财务资金与资产风险。紧抓清理拖欠账款政策窗口期，压实回款责任，确保50万元以下政府款项“颗粒归仓”；强化项目全周期闭环管理，压控“两金”；依托上市公司拓展多元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保障资金链安全。二是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与“一岗双责”，强化考核奖惩挂钩。开展分级分类安全培训与警示教育，加强分包队伍监管；优化“12353”安全文化体系与双重预防机制，推进设备更新，完善应急预案与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三是防范法律合规与廉洁风险。构建审计、法治、内控、专项治理协同的风险防控体系，聚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与重点项目审计，深化“以审促改”。谋划“十五五”法治与“九五”普法规划，健全合规管理体系与问责制度；强化合同履行管理，提升法律维权能力，完善内控制度与供应商管理，开展领导亲属从业核查，防范廉洁风险。四是管控研发与运营过程风险。严格执行《科技项目管理办法》，强化科研项目全过程监管；强化项目全流程质量管控，落实责任，提升全员质量意识与履约交付品质。五是深化网络安全防御。将安全要求嵌入业务流程，建立全级次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深化网信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精准防护与高效运维。六是维护信访稳定。坚持法治化与源头治理相结合，强化动态管控与应急处突，防范风险升级，推动信访工作提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 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会。公司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保证其充分享有和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会和3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上市后聘请执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会的规范运作。

2. 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 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4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相关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

4.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5. 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方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官网、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等多种渠道，利用证券交易所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采取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重视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利，促进公司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6. 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公司建立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在日常管理中对外部信息的传递与审核严格把关，尽量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切实做到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的各个环节将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对定期报告等事宜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收集、登记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地质总局主要对下属单位实施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地质总局下属单位的业务主要分为地理信息、地质勘查、岩土工程、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六个板块，地质总局对六个板块业务划分界限及未来战略规划清晰、明确。六个板块在技术、产品及服务、最终成果、服务领域及服务对象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板块产品之间不具有竞争性和替代性，地质总局下属岩土工程、地质勘查、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板块与公司（地理信息板块）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在从事岩土工程、地质勘查、钻探工程、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等业务时，同时从事一些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该等业务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除上述单位外，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部分单位虽存在相同的业务，但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同业竞争关系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的非公平竞争、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存在利益输送、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冶金地质总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中承诺类型为“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进展如下：（一）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至今，以上6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5%；且总局下属其他单位及新增的下属单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二）截至2022年末，青岛地质勘查院和一局五二〇队已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其他四家单位仍存在少量业务；（三）截至2023年6月底，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家单位完成了同业竞争业务退出。6家单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形已消除，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完毕。后续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单位将持续关注同业竞争问题，坚决规避同业竞争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辛永祺	董事长	男	55	2024/5/8	-					40.79	否
	总经理	男	55	2022/8/8	-					-	否
张之武	董事	男	44	2022/8/24	-					-	否
赵昕	董事	男	39	2023/12/20	2025/10/28					-	否
席月民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4/15	2026/4/15					15.00	否
解小雨	独立董事	女	43	2019/4/15	2026/4/15					15.00	否
马飞	独立董事	男	48	2019/4/15	2026/4/15					15.00	否
朱向泰	职工董事	男	58	2026/4/15	-					32.46	否
	副总经理	男	58	2025/3/19	-					-	否
宋彦策	董事	男	48	2026/4/15	-					-	否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8/12/18	-					40.00	否
赵建刚	董事	男	46	2026/4/15	-					-	否
王荣	董事	女	39	2026/4/15	-					-	否
邬伦	独立董事	男	61	2026/4/15	-					-	否
李霖	独立董事	男	65	2026/4/15	-					-	否
崔文娟	独立董事	女	51	2026/4/15	-					-	否
郑丰收 (离任)	副总经理	男	47	2021/10/7	2025/9/4					24.69	否
肖杰	财务总监	男	41	2025/4/1	-					22.62	否
刘海霖	总法律顾问、 首席合规官	男	45	2022/8/8	-					40.44	否
周文	副总工程师	男	41	2025/2/18	-					-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8/12/18	-					52.34	否
潘良波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8/12/18	-					16.99	否
陶为翔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2/18	-					31.47	否
马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12/18	-					40.63	否
孙柏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9	2018/12/18	-					31.84	否
吴红梅	核心技术人员	女	47	2018/12/18	-					22.70	否
刘志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8/12/18	-					31.89	否
何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8/12/18	-					13.01	否
李新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8/12/18	-					39.96	否
张照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2/18	-					25.81	否
姜元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8/12/18	-					23.69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76.3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辛永祺	1992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三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地质勘查研究院工程处技术负责、分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3月至1998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生产经营科科长；1998年2月至1999年9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历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项目经理、第七分公司技术负责；2005年1月至2006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06年2月至2013年1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2月，任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9年4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党建工作部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副局长，2019年6月至2022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2022年7月至8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年8月至2024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年2月起，代行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责；2024年4月至2024年5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朱向泰	1991年7月至2001年1月历任冶金工业部地球物理勘查院综合物探队技术员、应用地球物理工程公司干部；2001年1月至2002年8

	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地勘院副院长；2002年8月至2008年5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物探中心经理；2008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副院长；2008年10月至2025年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5年3月至2026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工董事。
宋彦策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西四支行会计；2004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企业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6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6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建刚	2003年7月至2005年3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资产管理处科员；2005年3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专办、业务主办、业务主管；2008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2014年1月至2021年9月，任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资产财务部经理；2021年9月至2022年6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2022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12月至2026年4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之武	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地质处助理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区调中心工程师；2015年4月至2019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勘查部/地质矿产部主管；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矿产部副总经理（副主任）；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3年12月20日起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2024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总经理、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未来勘探项目组副组长、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 荣	2009年9月至2012年6月，任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会计；2014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职员、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
赵 昕 (离任)	2010年8月，加入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12年12月，加入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分行，任项目经理；2014年11月，加入财新传媒有限公司，任战略发展部执行总监；2017年11月，加入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现为基金管理公司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2023年12月至2025年10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席月民	1991年10月至2000年7月，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法律顾问；2005年7月至2026年4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2019年4月至2026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解小雨	2006年1月至2026年4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其中，2019年4月至2026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 飞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中煤进出口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职员；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荣正投资

	<p>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任美世（中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2011年7月至2019年4月，任韦莱韬悦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韦莱韬悦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2023年9月，任合益咨询公司高级合伙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2026年4月，任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首席人力官、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p>
<p>郑丰收 (离任)</p>	<p>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测量员；2002年10月至2004年7月，任香港 UTEC 公司 PM 组长（正元公司派驻）；2004年7月至2008年11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5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网管信息部主任（副科级）；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总工程师兼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总监；2013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正元有限地理信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有限第二党支部书记；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信第二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1年10月至2023年11月，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3年11月至2024年7月，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正元数科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7月至2025年9月，任正元地信副总经理。</p>
<p>刘海霖</p>	<p>2006年7月入职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工作，历任法律事务部职员、二级业务主管，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业务主管；2015年4月至2015年6月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总部党总支副书记；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总部党总支副书记、总部工会主席；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总部党总支副书记、总部工会主席；2019年12月至2020年6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证券事务部经理、总部党总支副书记、总部工会主席；2020年6月至2022年7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证券事务部经理、总部工会主席；2022年7月至2022年8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副总法律顾问、审计法务部经理、总部工会主席；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审计法务部经理、总部工会主席；2022年12月至2023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审计法务部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审计法务部经理。</p>
<p>肖杰</p>	<p>2007年7月至2014年2月历任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出纳、会计、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7年7月历任广西续宝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部长、财务部副主任；2017年7月至2019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部主管、高级主管；2019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现更名为资产财务部）副经理；2022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2023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资产财务部经理；2025年4月至今任正元地理信息集</p>

	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资产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
周文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数字社区部副部长、移动端研发负责人、三维应用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三维平台研发部副经理、基础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基础研发部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总工程师；2018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科技中心、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2025年1月至2025年2月，任正元地信周文创新工作室主任、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2025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地信副总工程师、周文创新工作室主任、数字科技研究院总工程师。
潘良波	1998年7月至2005年8月，任枣庄矿业集团第四工程处职员（期间，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在山东工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习）；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项目经理、管网部副主任、研发中心总工程师、副主任；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2023年3月，任正元地球物理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航遥公司副总经理。
马伟	2009年7月至2015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遥感中心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22年6月，历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职员、智慧城市事业部售前技术支持部副经理、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北京销售大区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2023年6月至2024年7月，任正元地信科技中心副主任、数字科技研究院副主任；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地信数字科技研究院副主任。
吴红梅	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开发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软件开发项目经理、测试部经理、软件工程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副经理兼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任正元地信山东分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3年2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2月至2024年7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华北院院长；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数科公司智慧城市研究院华北院院长。
刘志华	1999年7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测绘工程暨管线探测事业部组员、组长、项目经理，管线事业部项目经理、技术支持；2014年1月至2025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球物理管线事业部技术支持、技术部副主任、数据处理中心经理、安全生产部副主任、技术服务中心研发部课题组长、公司技术专家。
何庆	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任正元有限技术员；2008年4月至2013年9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技术部副主任；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工程管理部副主任兼安全员（期间，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在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16年3月至2022年2月，历任正元航遥质量科技部副经理、经理、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航遥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
李新锋	2002年7月至2010年4月，历任正元有限烟台分公司测量员、技术负责、项目经理、数据处理中心副主任、航测遥感中心副主任；2010年4月至2024年7月，历任正元数字城市GIS研发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期间，2009年4月至2011年6月在山东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浙江正元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张照杰	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副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浙江正元总工程师；2023年1月至2025年11月，任浙江正元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姜元军	2004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质量技术部副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4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20年3月至2021年1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2021年1月至2022年2月，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2022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地理信息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智慧城管事业部副总经理。
孙 柏	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任天津龙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资源水环境事业部咨询师；2014年9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产品咨询师、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2018年12月至2023年7月，历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副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2023年7月至2023年12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正元数科公司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建刚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2023年12月	-
张之武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科技创新部总经理	2023年12月	-
		未来勘探项目组副组长	2024年7月	
王荣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		-
赵昕 (离任)	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	合伙人、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7年11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宁波中地信为公司前股东,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为宁波中地信的基金管理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邬伦	北京大学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教授	2001年9月	-
李霖	武汉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年8月	-
崔文娟	北京科技大学	副教授	2004年7月	-
解小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1月	-
	学达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天职国际财务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
席月民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研究员	2005年7月	-
马飞	广州利仕创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广州市利镇创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上海创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鸿商资本股权投资公司	首席人力官	2023年9月	-
朱向泰	北方金科能源勘探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肖杰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2025年7月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2025年4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津贴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决策。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委员为利益相关者，均回避表决，直接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组成，年度薪酬总额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每年根据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按月预发薪酬，确定薪酬总额后多退少补，任期激励与任期业绩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以3年为一个业绩考核任期，根据考核结果确定任期激励；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按照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标准由董事会制订方案，股东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46.0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30.33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核算，根据公司年度及任期授权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结合个人年度及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综合确定。公司董事（不含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薪酬发放与公司经营成果、个人履职情况相匹配，符合薪酬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的要求，不存在超标准或违规发放薪酬的情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雷会东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动
朱向泰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肖杰	财务总监	聘任	新聘任
郑丰收	副总经理	离任	离世
赵昕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朱向泰	职工董事	选举	换届
宋彦策	董事	选举	换届

赵建刚	董事	选举	换届
王荣	董事	选举	换届
邬伦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李霖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崔文娟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注：1. 雷会东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 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聘任朱向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3. 2025年4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聘任肖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4. 郑丰收先生离世，公司于2025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副总经理去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5. 赵昕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等职务，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6. 2026年2月3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向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7. 2026年4月15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辛永祺先生、张之武先生连任，新选举宋彦策先生、赵建刚先生、王荣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新选举邬伦先生、李霖先生、崔文娟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辛永祺	否	14	14	0	0	0	否	5
张之武	否	14	14	14	0	0	否	5
赵昕	否	9	9	9	0	0	否	2
席月民	是	14	14	14	0	0	否	5
解小雨	是	14	14	14	0	0	否	5
马飞	是	14	14	14	0	0	否	5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解小雨、席月民、马 飞
提名委员会	马 飞、辛永祺、席月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 飞、张之武、席月民、解小雨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辛永祺、张之武、席月民、赵昕（于2025年10月27日辞任）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编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4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法治工作总结〉的议案》	无	无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5/4/18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无
	7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总结〉的议案》	无	无
	8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	无	无
	9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0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无	无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3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无	无
	1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无	无
	1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无	无
	17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无	无
	/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18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19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	《关于公司申请 2025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5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无	无
	2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2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4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5/7/21	25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筹资预算及融资担保预算的议案》	无	无
2025/8/15	26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无
	27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8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5/10/15	29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融资担保预算的议案》	无	无
2025/10/27	30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1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2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3	《关于〈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原执行董事、总经理孙瑞举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4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原总经理孙瑞举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35	《关于〈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原董事长聂荣建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5/11/24	36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37	《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5/12/17	38	《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研项目审计办法〉的议案》	无	无
	39	《关于〈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原董事长王勇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40	《关于〈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原董事长张涛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编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7	1	《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2025/3/10	2	《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无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编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18	1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议案编号	会议内容（均审议通过）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0	1	《关于〈《浙江慧城数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无	无
	2	《关于〈《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无	无
	3	《关于〈《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无	无
	4	《关于〈《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徽银基础设施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关于设立公司之出资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无	无
	5	《关于公司 2025 年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5/10/14	6	《关于投资设立河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5/11/6	7	《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5/11/26	8	《关于参股投资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5/12/17	9	《关于投资收购西安宇速防务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2
销售人员	180
技术人员	1,135
管理人员	243
合计	1,6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05
本科	1,005
专科及以下	425
合计	1,6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建立反映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与增长机制为首要目标，推进全员绩效考核，以业绩为导向，科学评价不同岗位员工的贡献，合理拉开收入分配差距，切实做到收入能增能减和奖惩分明，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坚持将企业效益与职工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和实际贡献直接挂钩，坚持收入分配重点向关键岗位和专业科技人员倾斜，真正形成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以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为前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持续性业务培训、管理能力、通用技能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等。通过课堂学习、线上学习等多种形式，结合内、外训的方式实施培训计划，员工能力得到提升，同时也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在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着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的持续良好发展的原则，同时充分考虑、听取并采纳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诉求，对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

2.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做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67.0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2,627.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65.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65.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2,771.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7,260.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1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9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并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043)及其他文件。报告期内该事项无进展。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完备、合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通过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子公司实施管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要求，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指导各子公司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子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及审计监督等各项标准；开展子公司的年度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对各子公司实施差异化的管理和监督措施。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正元地信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推动公司完善ESG治理体系，将ESG理念深度融入公司发展战略、重大决策与日常运营，积极支持开展ESG相关工作。董事会将ESG作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柱，致力于在治理、经济、环境和社会四个维度创造综合价值：（1）治理层面：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及“三重一大”决策清单等，坚持党建引领，明确党委、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和经理层等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实现有效制衡、协同共治。（2）经济层面：公司作为国民经济的骨干力量，始终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将自身发展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力争成为产业链的创新主力军，服务国家战略、驱动产业创新。（3）环境层面：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核心业务，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通过技术创新、供应链协同和商业模式重塑，将环境挑战转化为降低成本、规避风险、满足客户绿色需求、塑造品牌优势的商业机遇，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4）社会层面：通过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积极回馈社区、管理供应链风险、保护投资者权益等，有效管理声誉风险、提升员工敬业度与客户忠诚度，从根本上夯实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社会根基，创造共享价值。

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编制和发布ESG报告，客观、完整地展示公司ESG绩效与进展，并积极回应利益相关方的关切，维护并提升公司信誉与形象，在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贡献力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和民生需求，在保障城市安全、推动数字化转型、服务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做出了显著的社会贡献。针对近年来频发的燃气爆炸和路面塌陷问题，公司利用

地下管线探测、检测和修复技术，帮助城市摸清“地下家底”。通过全链条服务（探测—检测—修复—运维），有效预防了城市道路塌陷、管线挖断、燃气泄漏等重大安全事故，直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在自然灾害防御方面，公司研发了城市防汛内涝预警平台和流域防洪预警决策系统。在山东、安徽、浙江等多地，这些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实现了精准的内涝预测预警，为防汛抗洪和应急救援提供了科学依据，提升了城市应对极端天气的韧性。针对化工园区这一高风险领域，公司打造了智慧化工园区解决方案。通过数字孪生技术，实现了对园区安全、环保、能源的实时监测和智能管控，帮助园区实现绿色转型和安全生产，解决了能耗不透明、监管难等痛点。公司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推动了整个行业的规范化和高质量发展。总体来说，公司不仅仅提供测绘服务，更用技术手段“为城市体检、为安全把关、为治理赋能”，在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和推动社会数字化转型中扮演了不可或缺的角色。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成立浙江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研究院，进一步健全完善以公司研究院为核心，各分院协作配合的研发体系。修订科研项目管理办、知识产权管理办法、重大科研项目管理办、科技创新项目“揭榜挂帅”管理办法等4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科研制度体系。发挥科研平台支撑作用，16个科研平台（含11个省部级平台）稳健运行，全年科研立项46项。核心技术攻关方面，碳核算、燃气泄漏检测无人车、管道健康评价等领域取得联合研发成果，城市洪涝灾害预警预报与排涝设施联合调度技术实现最大水深误差小于0.05米、峰值时间误差小于10分钟，大埋深和非金属地下管线探测技术形成多项技术方法，供水管网漏损智能识别技术AI模型训练精度90%左右，验证精准度85%左右。在创新成果方面，2025年公司共申请专利13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6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3项。截至年末，公司共持有有效专利93项，包括发明专利33项、实用新型38项、外观设计22项。全年新增软件著作权43项，发表学术论文11篇，主持发布国家标准1项，参与发布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1项，创新成果丰硕，核心技术竞争力持续提升。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依据国家《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等政策法规，系统性地构建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科技伦理治理体系。成立科技伦理审查小组，将伦理评估深度嵌入项目立项、研发、部署及迭代等所有关键节点，实施动态跟踪与监督。一旦识别出潜在伦理风险，审查小组有权立即启动风险预警与处置程序，要求项目团队限期整改，确保所有科技活动均在合规、审慎且负责任的框架下推进，真正践行“科技向善”的价值理念。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构建了完善的防护体系。在数据备份与容灾方面，公司建设数据机房，部署Datapp数据管理平台，对核心业务系统数据执行每日增量备份、每周完整备份；在办公电脑上安装迅软数据加密监控软件、正元新型数据安全防护产品、冶金盾等安全软件，加强数据安全管控，有效降低泄密风险，全面提升公司数据安全管控水平。在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上，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规要求，通过定期培训提升员工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全方位筑牢数据安全防线。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8.57	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8.57	央企消费帮扶迎春行动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平等性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通过第三方平台、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和上证E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人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执行工时、休息休假及调休制度，健全完善加班补偿机制，依法保障员工休息休假权利，对加班员工及时安排调休或足额支付加班报酬。生日慰问、节日福利等普惠性福利由工会统一发放，按规定发放取暖补助，严格按照政策标准执行高温津贴等法定津贴的发放。积极做好员工生育津贴报销、工伤认定及待遇申领等服务保障工作，切实提升员工获得感、幸福感与归属感。公司按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在薪酬福利、劳动保障等方面全面落实同工同酬要求，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积极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新增《正元地理信

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持续健全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体系。围绕供应商管理要求和存在的问题，启动供应商库梳理与评价工作，明确准入、退出标准；压实采购专员权责，规范采购发起流程；结合年度经营目标，研究制定供应商计划，提升资源匹配精准度。

公司始终将客户服务与权益保护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要素，持续强化品质管理，提升服务效能，努力保障客户权益。持续保持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以体系化、标准化的运作模式，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的产品与服务。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流程，加强服务团队的专业培训与建设，通过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努力提升服务效率与响应速度。建立完善的投诉处理与客户反馈机制，对客户的反馈进行及时响应和处理。严格执行《客户管理办法》，通过回访、问卷调查及上门反馈等多种方式，开展全面的客户满意度调查，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全面部署实施安全生产“雷霆行动”，制定领导班子带队检查计划，实施党建联系点安全生产包保制，公司主要负责人及班子其他成员共带队检查8次，实现所属单位督导全覆盖。所属单位层层开展排查，所有发现隐患均整改完毕。同步开展安全标准化标杆项目创建与检查评审工作，103个符合条件项目参与创建、84个项目达标，6个项目获评北京应急管理学会标杆项目、4个项目被评定为公司标杆项目。开展安全“金点子”有奖征集和“隐患排查到身边”行动，收集99条安全线索并全部核实整改，评选优秀“金点子”20个；建立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对33名有效上报隐患员工予以奖励，切实营造“人人讲安全、人人查隐患”的良好氛围。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对科研创新成果积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公司科技成果管理办法》《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并培养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航遥公司组织开展中国人民解放军预备役报名工作，共有59名员工审核获批，光荣加入预备役队伍，成为现役后备国防力量。所属武汉科岛公司按照属地人武部要求组建青山区测绘导航排，发挥测绘导航专业优势，为国家民兵建设作出贡献。所属浙江正元公司与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合作新疆阿克苏新和县测绘和管网探测项目，为当地提供准确的地理信息数据，助力新和县城市规划和城市更新。

公司第一时间选派2名技术专家连夜赶往云南昆明，参加楚雄州禄丰尾矿库坍塌事故应急救援，以实际行动履行央企社会责任。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精神，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总局党委工作要求，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

政治建设持续加强，“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一是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研究制定落实举措，健全完善跟踪督办机制。二是严格落实集体决策，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研究程序。三是全面贯彻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原则，加强对公司新闻宣传的审核把关，落实党员网络行为规定，强化社会主义法治宣传，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理论武装走深走实，思想根基更加牢固。一是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突出对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精神等重要会议的学习。二是深化学习教育成效，邀请专家讲授主题党

课，实地开展红色教育，多措并举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三是深化党员教育培训，推进基本培训机制落实，开展非轮训党员、干部落实基本培训。

组织基础不断夯实，战斗堡垒作用更加凸显。一是规范组织建设，按规定召开年度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加强对落实组织生活的督导检查。组织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开展党建工作检查考核，压紧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三是发挥统战群团作用。加强对统战工作的组织领导，推进所属单位工会换届，保障职工福利和合法权益。参加央企消费帮扶，履行社会责任。组织“青马工程”培训，举办青年大讲堂，着力推进青年精神素养提升工程走深走实。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召开了3次业绩说明会：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各类问题共计12个，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传递公司发展战略及成效。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www.geniuses.com.cn/about/quotation.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交流主要内容
1	2025/4/18	公司	线上调研	中信建投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2	2025/5/28	公司	现场调研	申万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3	2025/5/28	公司	现场调研	银河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4	2025/7/23	公司	现场调研	投资者10人	公司生产经营、客户拓展等
5	2025/8/6	公司	线上调研	国投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6	2025/11/5	公司	现场调研	国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7	2025/12/3	公司	现场调研	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等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接待股东来访及机构调研，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上证E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同时也及时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重点、评价事项、改进建议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E互动平台与投资者开展日常交流，共答复投资者问题48个，答复率为100%。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公司制定了多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结构中，控股股东推荐董事2名。公司控股股东及由其推荐的公司董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履行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印发的《公司“十四五”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规划》《公司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意见》《公司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廉洁风险防控的实施意见》《公司党委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规则》《公司纪委关于加强综合整治监督的实施办法》《公司纪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等制度有效运行，为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奠定总体基调。2025年公司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红色遗址教学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强化宗旨意识，持续营造全面从严治党氛围，夯实廉洁从业思想根基。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宁波中地信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珠海凌洋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中信证券投资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职务变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p>			更、离职后半年内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从正元地信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3) 自本人所持正元地信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 本人承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及离职后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p>(1) 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局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 本局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局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宁波中地信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本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珠海凌洋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本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烟建集团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	首次公开发行	是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益。(4) 本公司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 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 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p>(1) 本局下属企业/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等 6 家企业/单位 (以下简称“6 家竞争单位”) 的主营业务为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 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不同。前述企业/单位在从事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业务同时, 兼营少量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 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存在类似情形。前述企业/单位不存在与正元地信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 不存在对正元地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局将加强对下属企业/单位的管控和协调, 避免对正元地信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除上述情况外, 本局及本局下属其他企业/单位未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并产生实际利益损害的业务。</p> <p>(3) 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 本局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并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保证除 6 家竞争单位从事少量与正元地信相同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外, 本局目前已有的下属其他单位及未来新增的下属单位不会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保证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6 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 5%。(4) 为进一步避免、减少本局下属其他单位与正元地信的同业竞争, 本局将督促 6 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 并自正元地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两年内通过收购、转让、注销等方式, 促使 6 家竞争单位不再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5) 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 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 2) 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 (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 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 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6）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本局及本局下属企业/单位将向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7）若本局可控制的企业今后从事与正元地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单位、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局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正元地信利益的侵害。（8）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9）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2）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10）若本承诺函与本局之前出具的承诺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承诺函内容为准。</p>						
分红	公司	<p>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如下：1、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3）提取任意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普通股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发行人于2020年6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前述文件内容，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1）利润分配原则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利</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拟定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通过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页、电话、传真、邮件、信函和实地接待等多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现金分红政策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者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以上所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5）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不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6）现金分红的时间及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p>						
--	--	---	--	--	--	--	--	--

		<p>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7)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 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8) 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9)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 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 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 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 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10)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利分配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考虑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现金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 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 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在其适用的《公司章程》应做出如下规定: ①除非当年亏损或存在未弥补亏损, 否则应当及时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 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②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控股股东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p>						
其他	公司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 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本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本公司将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 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 并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3) 在股</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4）本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降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提升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填补回报，各项措施具体内容如下：（1）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自己在地理信息服务领域的传统优势，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处理及应用领域的技术水平，重点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等新兴业务板块，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2）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优化企业整体运营效率，通过谨慎的决策机制及执行流程保障项目成本控制及投资支出的科学性和经济性，加强预算管理，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和预算管理执行情况进行持续完善和监督。（3）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使用管理，保障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董事会将严格监督募集资金的储存及使用，配合监管部门、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4）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募集资金到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位后，公司将科学合理的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计划，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实现募投项目早日顺利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5）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化股东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当前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中制定了利润分配的主要原则、决策程序及调整方式等，保障了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及健康发展的情况下，积极推进利润分配，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其他	公司	<p>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 如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⑤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⑥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⑦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出具如下专项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现有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间接股东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东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4、本公司</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其他	公司	<p>一、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可转接至本公司及子公司账户。待地质总局及其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公司将积极配合相关事业单位、人员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在2024年10月1日前转移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账户。</p> <p>二、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403名已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中有188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已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另有215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正在办理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本公司承诺，前述215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关系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并在2021年3月31日之前办理完毕。</p> <p>三、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需要补缴的社保费用、委托地质总局或其下属相关事业单位为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代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均由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2024年10月1日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认可的情形下，且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在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局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本局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2）本局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公司股价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终止条件的情况下，本局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局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3) 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 本局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 本局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 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本局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不越权干预正元地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正元地信的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局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局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局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正元地信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局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购回本局已转让的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如本局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未能履行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局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局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局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局因未能履行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所有。（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局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占用正元地信资金的情况。（2）本局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局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利益，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正元地信资金及要求正元地信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如出现因本局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局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3）本承诺函在本局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且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在本次发行报告期内将部分项目委托控股子公司实施而遭受客户索赔或监管部门处罚等，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确保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确认，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可转接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待本局及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局将督促相关事业单位、人员积极为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关系在2024年10月1日前转移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2024年10月1日前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承诺严格、完全履行本局与正元地信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正元地信能够依据房屋租赁合同维护其合法权益。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前述房屋租赁事宜给正元地信造成的任何损失，概由本局承担。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为保障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顺利实施，如果正元地信的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在方案中所列期限内不能协商解决，则由本局协调解决。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因本次发行报告期内上述临时用工有关情况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员工支付补偿或赔偿等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及开支，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是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宁波中地信	（1）如本企业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珠海凌洋	<p>(1) 如本企业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烟建集团	<p>(1) 如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p>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p>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p>（1）如本人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管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管	(1)在公司股价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直接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虽大股东已实施股票增持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2)本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累计不超过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50%。(3)本人将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10个交易日内,就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后的20个交易日内履行增持义务(如遇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董	首次公开发行	是	上市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交易的敏感期、停牌事项或其他履行增持义务交易受限条件的，则增持履行期间顺延）。							
其他	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因本所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鉴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以下简称“本局”）的下属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以下简称“中南局”）拟受让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持有的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正元”）的41%股权。本局作为中南局的主管单位、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中南局收购工大正元股权后产生与正元地信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局特作出如下承诺：1.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工大正元除在股权转让完成日前已承揽实施的项目实施完成外，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以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对正元地信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 自正元地信将其持有工大正元的41%股权转让予中南局后，若工大正元及其控制的企业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3. 本局将继续履行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出具的承诺。4. 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3年12月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自愿将所持有的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385,207,800股限售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0.03%）锁定期自期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至2025年7月30日，并作出如下承诺： （1）在前述锁定期内，本局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	2024年6月7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p> <p>(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p> <p>(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p>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p>自愿将所持有的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 385,207,800 股限售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0.03%）锁定期自期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并作出如下承诺：</p> <p>(1) 在前述锁定期内，本局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p> <p>(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p> <p>(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p>	2025年6月2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志增、张亚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1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正元地信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就阜阳市城乡建设局（曾用名：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拖欠合同款事项向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诉讼，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皖 1202 民初 4986 号〉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及联合体内蒙古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与陈巴尔虎旗工业和信息化局就合同纠纷事项向呼伦贝尔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024 年 9 月 19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仲裁庭依法对案件进行不公开审理，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2024〕呼仲裁字第 243 号）。	2024 年 8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关于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关于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截至目前，本案件已执行回款金额 569.54 万元，尚未执行完毕。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5,126,366.00	8,511,545.12	1.52	转账结算	15,126,366.00	-
合计				/	/	8,511,545.12	1.5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25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河北天元公司”）中标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最终控制）经公开招标的某市主城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管沟及清淤系统气囊封堵、移动泵站抽水等专业分包合同项目，构成关联交易。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该关联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购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的全资子公司续宝资本控股

有限公司（以下称“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权”），交易总金额预计为人民币4,036.86万元。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及其他文件。

2025年1月15日，标的股权完成交割。2025年1月17日，公司向续宝资本支付50%交易价款即2,018.43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国地质总局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16,886,512.59	2024/1/1	2026/12/31	-5,962,266.37	合同定价	无	是	母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60,511,831.8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6,929,485.0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6,929,485.0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1,078,49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1,078,495.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4年6月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8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继续将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12个月至2026年7月30日。本次延长锁定期的限售股数量为385,20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0.03%，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首发限售、延长锁定期	2026/7/30
合计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	/

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385,207,800股原应于2024年7月30日解除限售。2024年6月，控股股东首次将股份锁定期延长12个月至2025年7月30日，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正元地信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继续将股份锁定期延长12个月至2026年7月30日，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	2021/7/20	1.97元/	170,000,000	2021/7/30	170,000,000	-

股（A股）		股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0	385,207,800	50.03	385,207,800	无	0	国有法人
吴培侠	-200,000	6,650,000	0.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邹永德	+2,083,832	6,580,492	0.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建平	+879,900	6,230,1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梁逸强	未知	5,340,367	0.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尚飞	-1,465,628	5,000,000	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16,258,468	4,080,454	0.5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培波	-1,656,579	3,564,476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冬花	未知	3,273,848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来福	未知	2,808,888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吴培侠	6,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0,000				
邹永德	6,580,492	人民币普通股	6,580,492				
杭建平	6,2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6,230,100				
梁逸强	5,340,367	人民币普通股	5,340,367				
尚飞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4,080,454	人民币普通股	4,080,454				
俞培波	3,564,476	人民币普通股	3,564,476				
陈冬花	3,273,848	人民币普通股	3,273,848				
李来福	2,808,888	人民币普通股	2,808,888				
吴骏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00	2026/7/30	-	首发限售期：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首次延长锁定期： 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 第二次延长锁定期： 2026 年 7 月 30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建华
成立日期	1952年
主要经营业务	为国家冶金地质工作提供管理保障；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研究与开发；超硬材料生产及机械设备研制；冶金地质勘查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制定；冶金地质行业标准研究；冶金地质勘查业务管理；相关地质勘查组织实施；所属地质单位队伍管理；国外重要地质矿产勘查；相关信息和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参股的宙斯资源公司（Zeus Resources Ltd）是在澳交所上市的初级勘探公司，总部位于悉尼，主要开展海外铀矿及其他金属矿勘探。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有其股权8.03%。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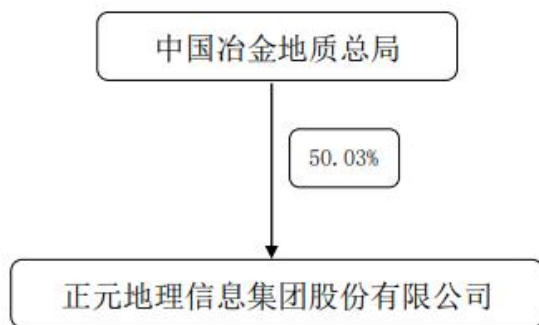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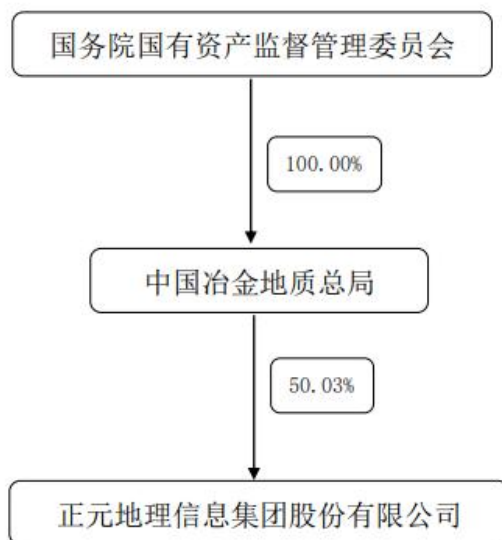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6）第110A018687号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正元地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时段法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36。

2025年度正元地信营业收入为55,985.56万元，正元地信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测绘地理信息业务、管线运维服务、智慧城市业务三类，其中采用时段法确认的收入53,274.94万元，占总收入95.16%，该等业务履约进度按累计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采用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涉及正元地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时段法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时段法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控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重要客户检查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项目的履约成本进行抽样测试，核对材料采购合同及领用、直接人工、机械使用费及外协费用记录等支持性文件，并执行合同履约成本截止性测试，验证实际发生的履约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

(4) 检查项目预计总成本估算依据的合理性，根据合同预计总收入、项目预计总成本及已经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对履约进度、本年应确认的收入进行重新计算，测试其准确性，并执行营业收入截止性测试；

(5) 对重要客户和合同执行了函证程序，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13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3、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正元地信应收账款账面余额98,094.98万元，减值准备36,477.74万元，账面价值61,617.25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186,374.58万元，减值准备41,077.27万元，账面价值145,297.31万元。

正元地信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采用信用风险矩阵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时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了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结合行业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行业惯例；

(3) 对于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计算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检查账龄区间、信用记录、历史损失情况等关键信息，评价组合划分和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计提充分性；

(5) 对重要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实施函证程序以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正元地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正元地信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元地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元地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元地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元地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正元地信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825,501.43	277,359,224.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54,998.73	1,498,516.38
应收账款		616,172,451.60	602,331,180.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92,384.41	14,207,150.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336,990.61	104,531,812.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328,683.36	8,453,418.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52,973,104.33	1,621,200,777.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2,397,829.20	76,180,185.84
其他流动资产		20,321,790.58	16,215,149.52
流动资产合计		2,488,003,734.25	2,721,977,416.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546,750.36	45,850,815.83
长期股权投资		29,766,627.61	8,192,39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305,265.61	37,425,190.52
固定资产		129,363,734.08	142,223,061.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48,917.12	11,341,768.06
无形资产		22,436,536.94	21,339,271.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79,533.97	14,480,08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526,549.75	137,167,49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011,008.26	299,676,38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484,923.70	717,696,469.67
资产总计		3,100,488,657.95	3,439,673,885.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9,475,547.42	539,937,452.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282,879.42	21,440,054.99
应付账款		595,027,501.63	673,216,266.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168,062.63	17,374,404.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3,574,704.47	175,183,207.29
应交税费		189,835,947.59	198,281,545.56
其他应付款		231,003,778.93	166,628,896.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09,191.22	3,074,321.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889,102.40	35,800,819.25
其他流动负债		2,953,917.06	7,266,881.00
流动负债合计		1,752,211,441.55	1,835,129,528.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0,424,200.00	160,236,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1,909.78	5,866,415.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1,265.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146,109.78	167,804,180.47
负债合计		1,883,357,551.33	2,002,933,70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9,619,693.33	350,994,70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600,181.54	4,091,909.88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34,593.87	168,036,07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5,176,296.53	1,305,713,712.32
少数股东权益		81,954,810.09	131,026,46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7,131,106.62	1,436,740,177.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00,488,657.95	3,439,673,885.93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843,530.65	239,705,716.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264.62	
应收账款		151,301,316.81	174,190,04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93,830.53	5,569,162.33
其他应收款		904,250,378.18	837,464,842.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28,985.71	7,033,661.29
存货		12,159,957.99	200,170.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14,476,607.15	563,349,173.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428,739.73	
其他流动资产		17,661,773.76	15,922,390.09
流动资产合计		1,784,695,399.42	1,836,401,498.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5,703,627.19	94,605,298.70
长期股权投资		381,909,440.58	318,987,893.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88,484.07	7,719,376.71
固定资产		26,136,918.58	30,007,199.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28,837.63	11,257,675.11
无形资产		12,462,366.84	13,390,402.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02,410.38	14,453,08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824,812.97	46,881,73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7,456,898.24	537,302,668.38
资产总计		2,342,152,297.66	2,373,704,167.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3,071,607.75	458,369,5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89,123.42	18,169,135.36
应付账款		161,175,683.20	190,813,567.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28,491.04	5,516,360.94
应付职工薪酬		37,280,616.04	52,244,240.08
应交税费		53,768,759.33	54,898,989.00
其他应付款		780,934,254.68	563,016,817.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66,415.26	5,625,540.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1,714,950.72	1,348,654,159.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6,415.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8,651.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5,066.53
负债合计		1,431,714,950.72	1,356,209,225.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111,964.09	354,111,964.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263.84	158.95
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未分配利润		-226,272,896.52	-119,208,19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0,437,346.94	1,017,494,94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2,152,297.66	2,373,704,167.20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9,855,567.63	661,073,177.79
其中：营业收入		559,855,567.63	661,073,177.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6,172,453.27	774,539,259.03
其中：营业成本		434,934,097.04	507,943,98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57,848.85	4,187,661.35
销售费用		56,450,695.06	70,132,323.97
管理费用		118,865,370.57	132,342,302.45
研发费用		51,180,454.19	57,991,302.82
财务费用		8,883,987.56	1,941,684.80
其中：利息费用		24,096,788.47	26,324,259.67
利息收入		16,432,193.44	24,887,411.11

加：其他收益		2,767,691.62	5,114,18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2,136.88	2,839,977.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2,198.48	952,370.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951,742.21	-35,117,06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14,446.95	-41,838,835.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471.38	172,458.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699,774.92	-182,295,362.00
加：营业外收入		2,344,107.66	3,025,778.25
减：营业外支出		1,142,864.62	489,95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498,531.88	-179,759,542.07
减：所得税费用		-6,696,792.90	-5,731,127.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801,738.98	-174,028,414.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801,738.98	-174,028,414.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670,671.22	-173,498,955.8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31,067.76	-529,458.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801,738.98	-174,028,414.2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670,671.22	-173,498,955.8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31,067.76	-529,458.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4	-0.22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4	-0.22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5,739,461.90	183,514,744.51
减：营业成本		143,044,406.69	164,388,935.27
税金及附加		993,192.66	1,108,929.60
销售费用		26,244,048.35	29,745,741.41
管理费用		59,199,660.40	92,439,501.95
研发费用		20,294,965.45	22,265,017.66
财务费用		-1,508,829.54	-3,042,996.17
其中：利息费用		11,998,808.48	11,999,300.33
利息收入		13,672,287.55	15,300,647.59
加：其他收益		133,858.04	2,840,789.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522.77	4,823,94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0,910.72	435,416.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4,879.58	-2,383,277.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0,223.94	-14,838,446.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334,256.94	-132,947,370.06
加：营业外收入		22,500.12	315,825.41
减：营业外支出		223,957.80	114,105.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535,714.62	-132,745,650.40
减：所得税费用		-1,471,015.44	-4,110,163.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064,699.18	-128,635,486.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064,699.18	-128,635,486.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064,699.18	-128,635,486.6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0	-0.16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0	-0.1671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7,795,154.77	619,716,77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5,969.09	1,942,87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1,852.93	40,080,67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072,976.79	661,740,31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1,636,146.37	421,847,082.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552,414.68	308,477,40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93,390.83	43,090,64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67,703.34	72,905,70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449,655.22	846,320,83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21.57	-184,580,51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250.40	46,83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50.40	46,83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30,745.36	23,290,67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73,838.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4,583.76	23,290,67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6,333.36	-23,243,83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000.00	1,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830,000.00	539,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0,000.00	1,6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750,000.00	542,6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5,112,300.00	495,987,1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93,850.95	28,100,064.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01,336.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44,460.00	3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350,610.95	524,447,19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0,610.95	18,192,802.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582,562.34	209,083,189.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90,939.33	150,936,51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573,672.25	360,019,70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482,228.03	153,346,240.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98,999.24	83,956,49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5,602.67	8,320,31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698,947.60	252,951,56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615,777.54	498,574,61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7,894.71	-138,554,90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8,287.63	1,400,890.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0.00	21,8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5,654.75	22,251,86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97,002.38	23,674,651.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24,928.36	241,3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23,838.40	5,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18,900.00	74,038,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67,666.76	79,790,2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0,664.38	-56,115,57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780,000.00	45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780,000.00	4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8,000,000.00	4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59,718.53	11,816,112.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0,1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889,851.86	419,816,11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09,851.86	38,183,88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22,621.53	-156,486,60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190,220.02	392,676,820.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467,598.49	236,190,220.02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4,091,909.88	12,591,015.53		168,036,077.35		1,305,713,712.32	131,026,464.90	1,436,740,17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4,091,909.88	12,591,015.53		168,036,077.35		1,305,713,712.32	131,026,464.90	1,436,740,177.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75,016.23			508,271.66			-169,670,671.22		-170,537,415.79	-49,071,654.81	-219,609,070.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9,670,671.22		-169,670,671.22	-12,131,067.76	-181,801,738.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5,016.23								-1,375,016.23	-36,543,583.77	-37,918,600.00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3,364,752.37	12,591,015.53		341,535,033.16		1,478,485,510.62	134,749,869.53					1,613,235,38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157.51				173,498,955.81		172,771,798.30	3,723,404.63					176,495,20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498,955.81		173,498,955.81	-529,458.48					174,028,41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1,470,000.00					1,470,000.00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104.89			7,104.89
1. 本期提取								1,384,068.78			1,384,068.78
2. 本期使用								1,376,963.89			1,376,963.8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7,263.84	12,591,015.53	-226,272,896.52	910,437,346.9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8,928.49	12,591,015.53	9,427,289.30	1,146,149,19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69.54		-128,635,486.64	-128,654,256.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8,635,486.64	-128,635,486.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8,769.54			-18,769.54
1. 本期提取								1,031,373.66			1,031,373.66
2. 本期使用								-1,050,143.20			-1,050,143.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158.95	12,591,015.53	-119,208,197.34	1,017,494,941.23

公司负责人：辛永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公司”），正元地信公司系由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1999年3月31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3700000180241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元地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正元地信公司以2018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股份总数6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77,000万股。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267130226N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两部分：（1）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包含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和地下管网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基础性业务；（2）基于公司自主研发基础支撑平台，开展智慧城市业务，属于公司的增值性业务。公司增值性业务是基础性业务的升级与拓展。公司主要客户系政府及其下属单位。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如下所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	单一主体净利润或资产总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
本期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债务重组	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

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6。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及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参见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		
政府及组成部门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企业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母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

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

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27、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航遥航空影像数据库、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软件	3-5
专利技术	15
航空影像数据库	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固定资产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

包括设备维修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确认的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的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清淤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项目运维服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的测绘地理信息业务（不包括定制软件项目），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探测、检测、修复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城市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施工类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具体方法如下：

履约进度的确认

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总成本

项目收入的确认

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预计总收入*履约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其中公司项目合同分为总价合同与单价合同，总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即不含税的合同金额，单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合同约定不含税单价*项目预计工作量。

②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系统集成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业务）指通用软件与硬件集成项目，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定制软件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定制软件项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系统集成业务在硬件和软件实际交付并验收后分别确认收入，定制软件项目在实际交付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中的通用软件无需公司进行大量的深度开发，可与硬件设备分别交付。因此公司将软、硬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软、硬件实际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

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贷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价值不超过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实际执行参照《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地理信息行业按项目收入的1%提取专项储备。”本公司各年按上文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使用时冲减专项储备金额。

(2) 使用权资产

a.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b.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c.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7。

(3) 债务重组

a.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5%、15%、25%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25%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5%、25%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相关所属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为3年，于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满足小微企业认定标准的公司，对于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其他货币资金	15,112,433.39	12,582,533.8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93,825,501.43	277,359,224.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11,130,379.68	7,823,217.80
票据保证金	2,379,597.54	430,325.00
保函保证金	1,049,797.89	3,288,406.49
履约保证金	550,113.25	1,040,084.58
休眠账户冻结	2,045.03	
ETC 保证金	500.00	500.00
合计	15,112,433.39	12,582,533.8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96,970.33	1,088,177.97
商业承兑票据	58,028.40	410,338.41
合计	1,954,998.73	1,498,516.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5,584.88	100.00	586.15	0.03	1,954,998.73	1,624,284.64	100.00	125,768.26	7.74	1,498,516.3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896,970.33	97.00			1,896,970.33	1,088,177.97	66.99			1,088,177.97
商业承兑汇票	58,614.55	3.00	586.15	1.00	58,028.40	536,106.67	33.01	125,768.26	23.46	410,338.41
合计	1,955,584.88	/	586.15	/	1,954,998.73	1,624,284.64	/	125,768.26	/	1,498,51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896,970.33		
合计	1,896,970.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58,614.55	586.15	1.00
逾期1年以内			
逾期1-2年			
逾期2-3年			
逾期3-4年			
逾期4-5年			
逾期5年以上			
合计	58,614.55	586.1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25,768.26	-125,182.11				586.1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25,768.26	-125,182.11				586.15
合计	125,768.26	-125,182.11				586.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196,117,590.07	251,405,391.11
逾期1年以内	167,309,408.34	186,476,808.83
逾期1—2年	172,900,727.52	113,238,165.77
逾期2—3年	101,376,854.54	81,108,907.13
逾期3—4年	85,340,918.15	90,750,849.60
逾期4—5年	61,204,214.31	64,886,758.17
逾期5年以上	196,700,093.55	112,660,658.50

合计	980,949,806.48	900,527,539.11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671,518.69	4.76	14,587,725.34	31.26	32,083,793.3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4,278,287.79	95.24	350,189,629.54	37.48	584,088,658.25	900,527,539.11	100.00	298,196,358.78	33.11	602,331,180.33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766,072,335.04	81.99	262,378,014.74	34.25	503,694,320.30	694,465,754.36	77.12	213,011,378.94	30.67	481,454,375.4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97,788,171.65	10.47	39,171,624.58	40.06	58,616,547.07	128,823,699.49	14.31	40,489,946.21	31.43	88,333,753.28
其他企业	70,417,781.10	7.54	48,639,990.22	69.07	21,777,790.88	77,238,085.26	8.58	44,695,033.63	57.87	32,543,051.63
合计	980,949,806.48	/	364,777,354.88	/	616,172,451.60	900,527,539.11	/	298,196,358.78	/	602,331,180.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鱼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7,991,790.97	5,907,997.62	15.55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德阳蓉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79,727.72	8,679,727.72	100.00	法院仲裁无法回收
合计	46,671,518.69	14,587,725.34	31.2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48,000,003.34	1,480,000.03	1
逾期1年以内	160,547,838.02	27,293,132.47	17
逾期1-2年	151,016,944.10	40,774,574.90	27
逾期2-3年	97,028,024.50	36,870,649.31	38
逾期3-4年	71,012,268.03	34,085,888.65	48
逾期4-5年	46,093,021.28	29,499,533.61	64
逾期5年以上	92,374,235.77	92,374,235.77	100
合计	766,072,335.04	262,378,014.74	34.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1,308,732.00	313,087.32	1
逾期1年以内	5,292,981.01	793,947.17	15
逾期1-2年	18,683,020.56	5,044,415.55	27
逾期2-3年	3,001,086.39	1,200,434.56	40
逾期3-4年	10,221,672.25	5,519,703.01	54
逾期4-5年	11,922,569.93	8,941,927.46	75
逾期5年以上	17,358,109.51	17,358,109.51	100
合计	97,788,171.65	39,171,624.58	40.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6,808,854.73	168,088.54	1
逾期1年以内	1,468,589.31	455,262.69	31
逾期1-2年	3,200,762.86	1,344,320.40	42
逾期2-3年	1,347,743.65	781,691.32	58
逾期3-4年	4,106,977.87	2,915,954.29	71
逾期4-5年	3,188,623.10	2,678,443.40	84
逾期5年以上	40,296,229.58	40,296,229.58	100
合计	70,417,781.10	48,639,990.22	69.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87,725.34				14,587,725.34
政府及组成部门	213,011,378.94	49,366,635.80				262,378,014.7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40,489,946.19	-1,318,321.61				39,171,624.58
其他企业	44,695,033.65	3,944,956.57				48,639,990.22
合计	298,196,358.78	66,580,996.10				364,777,354.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9,646,931.76	32,293,043.34	121,939,975.10	4.29	21,616,288.81
第二名	78,364,700.38	3,478,498.76	81,843,199.14	2.88	18,348,996.57
第三名		81,229,657.71	81,229,657.71	2.86	1,790,950.38
第四名	53,615,719.65	14,291,614.98	67,907,334.63	2.39	10,349,622.32
第五名		58,456,786.62	58,456,786.62	2.05	17,478,709.10
合计	221,627,351.79	189,749,601.41	411,376,953.20	14.47	69,584,567.1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7,599,281.58	3,252,678.00	4,346,603.58	2,428,306.24	2,428,306.24	
政府及组成部门	975,304,936.61	210,939,361.86	764,365,574.75	1,194,503,606.34	241,423,859.18	953,079,747.1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95,129,672.66	137,651,618.70	557,478,053.96	679,017,243.34	117,860,700.76	561,156,542.58
其他企业	185,711,944.81	58,929,072.77	126,782,872.04	151,117,066.25	44,152,578.18	106,964,488.07
合计	1,863,745,835.66	410,772,731.33	1,452,973,104.33	2,027,066,222.17	405,865,444.36	1,621,200,777.8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99,281.58	0.41	3,252,678.00	42.80	4,346,603.58	2,428,306.24	0.12	2,428,306.2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6,146,554.08	99.59	407,520,053.33	21.96	1,448,626,500.75	2,024,637,915.93	99.88	403,437,138.12	19.93	1,621,200,777.81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975,304,936.61	52.33	210,939,361.86	21.63	764,365,574.75	1,194,759,414.64	58.94	241,426,417.20	20.21	953,332,997.4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95,129,672.66	37.30	137,651,618.70	19.80	557,478,053.96	678,504,812.72	33.47	117,855,576.48	17.37	560,649,236.24
其他企业	185,711,944.81	9.96	58,929,072.77	31.73	126,782,872.04	151,373,688.57	7.47	44,155,144.44	29.17	107,218,544.13
合计	1,863,745,835.66	/	410,772,731.33	/	1,452,973,104.33	2,027,066,222.17	/	405,865,444.36	/	1,621,200,777.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卡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28,306.24	2,428,306.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鱼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170,975.34	824,371.76	15.94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7,599,281.58	3,252,678.00	42.8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561,326,917.54	5,613,269.17	1
逾期1年以内	101,551,664.77	17,263,783.01	17
逾期1-2年	88,361,198.40	23,857,523.55	27
逾期2-3年	30,007,787.37	11,402,959.20	38
逾期3-4年	45,252,841.77	21,721,364.04	48
逾期4-5年	49,233,510.77	31,509,446.90	64
逾期5年以上	99,571,015.99	99,571,015.99	100
合计	975,304,936.61	210,939,361.86	2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09,466,213.66	4,094,662.13	1
逾期1年以内	43,074,083.30	6,461,112.51	15
逾期1-2年	78,056,629.40	21,075,289.94	27
逾期2-3年	61,206,170.27	24,482,468.11	40
逾期3-4年	32,827,709.92	17,726,963.36	54
逾期4-5年	26,750,974.01	20,063,230.55	75
逾期5年以上	43,747,892.10	43,747,892.10	100
合计	695,129,672.66	137,651,618.70	19.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00,606,956.20	1,006,069.56	1
逾期1年以内	14,860,109.14	4,606,633.84	31
逾期1-2年	13,943,226.90	5,856,155.31	42
逾期2-3年	6,732,977.16	3,905,126.74	58
逾期3-4年	11,081,116.33	7,867,592.59	71
逾期4-5年	17,500,402.16	14,700,337.81	84
逾期5年以上	20,987,156.92	20,987,156.92	100
合计	185,711,944.81	58,929,072.77	31.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428,306.24	824,371.76				3,252,678.00	
政府及组成部门	241,423,859.18	-30,484,497.32				210,939,361.8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117,860,700.76	19,790,917.94				137,651,618.70	
其他企业	44,152,578.18	14,776,494.59				58,929,072.77	
合计	405,865,444.36	4,907,286.97				410,772,731.3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369,699.88	65.30	5,736,345.30	40.38
1至2年	705,005.03	10.53	4,425,911.97	31.15
2至3年	128,438.00	1.92	3,804,144.03	26.78
3年以上	1,489,241.50	22.25	240,749.55	1.69
合计	6,692,384.41	100.00	14,207,150.8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1,474,645.78	22.03
供应商二	1,212,726.38	18.12
供应商三	512,461.20	7.66
供应商四	329,297.90	4.92
供应商五	200,000.00	2.99
合计	3,729,131.26	55.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336,990.61	104,531,812.36
合计	85,336,990.61	104,531,812.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64,156,466.06	80,327,469.04
逾期1年以内	11,428,697.63	2,316,152.82
逾期1-2年	1,536,951.31	16,001,812.11
逾期2-3年	11,169,898.93	13,213,826.93
逾期3-4年	10,831,111.80	11,055,214.26
逾期4-5年	8,388,274.09	6,317,640.29
逾期5年以上	25,271,975.84	23,250,153.74
合计	132,783,375.66	152,482,269.1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10,465,816.59	134,173,771.57
备用金	150,612.14	3,552,098.68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1,802,479.28	3,929,754.39
往来款	12,786,289.22	4,108,637.56

其他	7,578,178.43	6,718,006.99
合计	132,783,375.66	152,482,269.1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970,905.86	12,779,397.24	23,200,153.73	47,950,456.8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459,522.70	11,613,119.78	28,877,814.35	47,950,456.83
--转入第二阶段	-4,511,383.16	4,511,383.16		
--转入第三阶段		-5,677,660.62	5,677,660.6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2,622.05	2,899,144.68	-3,605,838.51	-504,071.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662,144.75	14,512,264.46	25,271,975.84	47,446,385.0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组合	44,709,957.72	-1,274,600.74				43,435,356.98
其他组合	3,240,499.11	770,528.96				4,011,028.07
合计	47,950,456.83	-504,071.78				47,446,385.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州市城市管理局	6,830,997.74	5.14	质量保证金	未逾期	68,309.98
耒阳市自然资源局	4,746,180.00	3.57	质量保证金	未逾期	47,461.80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202,765.02	2.41	质量保证金	未逾期	32,027.65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899,529.49	2.18	保证金、押金	未逾期、逾期2-3年、逾期3-4年、逾期4-5年、逾期5年以上	1,727,840.22
陈巴尔虎旗工业和信息化局	2,500,000.00	1.88	质量保证金	未逾期	25,000.00
合计	20,179,472.25	15.18	/	/	1,900,639.6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 履 约 成本	18,328,683.36		18,328,683.36	8,453,418.52		8,453,418.52
合计	18,328,683.36		18,328,683.36	8,453,418.52		8,453,418.5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428,739.73	
PPP项目	78,755,228.29	76,180,185.84
减值准备	-1,786,138.82	
合计	92,397,829.20	76,180,185.84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21,469.54	2,612,858.02
预缴税金	9,266,344.85	9,234,817.1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833,976.19	4,367,474.33
合计	20,321,790.58	16,215,149.5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5,546,750.36		15,546,750.36	45,850,815.83		45,850,815.83	4.75%-4.90%
合计	15,546,750.36		15,546,750.36	45,850,815.83		45,850,815.8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二、联营企业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99,573.79			41,287.76						4,040,861.55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	4,192,819.11			330,910.72						4,523,729.83

技 有 限 公 司											
武 汉 中 地 数 码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1,202,036.23								21,202,036.23	
小 计	8,192,392.90	21,202,036.23		372,198.48						29,766,627.61	
合 计	8,192,392.90	21,202,036.23		372,198.48						29,766,627.6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491,734.82			52,491,734.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723,110.13			5,723,110.13
(1) 处置	5,723,110.13			5,723,110.1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6,768,624.69			46,768,624.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066,544.30			15,066,54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2,238.28			1,662,238.28
(1) 计提或摊销	1,662,238.28			1,662,238.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5,423.50			1,265,423.50
(1) 处置	1,265,423.50			1,265,423.5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463,359.08			15,463,359.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305,265.61			31,305,265.61
2. 期初账面价值	37,425,190.52			37,425,190.52

(2). 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9,363,734.08	142,223,061.6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9,363,734.08	142,223,06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937,169.16	222,697,404.84	22,589,052.37	8,319,595.27	46,459,178.51	13,378,941.62	415,381,341.77
2. 本期增加金额		5,234,442.35	20,778.40	278,471.89	488,183.04	12,621.36	6,034,497.04
(1) 购置		5,234,442.35	20,778.40	278,471.89	488,183.04	12,621.36	6,034,497.0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12,394.82	561,378.93	1,999.00	4,645,529.61	4,230.00	20,525,532.36
(1) 处置或报废		15,312,394.82	561,378.93	1,999.00	4,645,529.61	4,230.00	20,525,532.36
4. 期末余额	101,937,169.16	212,619,452.37	22,048,451.84	8,596,068.16	42,301,831.94	13,387,332.98	400,890,306.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13,320.19	166,949,158.20	17,788,556.46	6,909,704.04	36,979,933.47	11,217,607.77	273,158,28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2,297.88	9,361,586.99	1,019,722.50	525,631.96	2,587,422.77	1,198,258.69	17,914,920.79
(1) 计提	3,222,297.88	9,361,586.99	1,019,722.50	525,631.96	2,587,422.77	1,198,258.69	17,914,920.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12,664.57	533,309.98	1,899.05	4,294,736.45	4,018.50	19,546,628.55
(1) 处置或报废		14,712,664.57	533,309.98	1,899.05	4,294,736.45	4,018.50	19,546,628.55
4. 期末余额	36,535,618.07	161,598,080.62	18,274,968.98	7,433,436.95	35,272,619.79	12,411,847.96	271,526,572.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401,551.09	51,021,371.75	3,773,482.86	1,162,631.21	7,029,212.15	975,485.02	129,363,734.08
2. 期初账面价值	68,623,848.97	55,748,246.64	4,800,495.91	1,409,891.23	9,479,245.04	2,161,333.85	142,223,061.6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201,188.45	48,201,188.4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4,025.10	2,894,025.10
3. 本期减少金额	786,324.44	786,324.44
4. 期末余额	50,308,889.11	50,308,889.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859,420.39	36,859,42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2,783.09	6,602,783.09
(1) 计提	6,602,783.09	6,602,78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702,231.49	702,231.49
(1) 处置	702,231.49	702,231.49
4. 期末余额	42,759,971.99	42,759,971.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48,917.12	7,548,917.1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41,768.06	11,341,768.0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航遥航空 影像数据库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82,820.80	11,495,970.56	7,168,527.40	3,000,000.00	46,047,318.7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2,611.13			3,242,611.13
(1) 购置		3,242,611.13			3,242,611.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382,820.80	14,738,581.69	7,168,527.40	3,000,000.00	49,289,929.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783,555.10	10,455,964.60	5,918,052.08	300,000.00	23,457,571.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734.01	1,392,611.84		200,000.00	2,145,345.85
(1) 计提	552,734.01	1,392,611.84		200,000.00	2,145,34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36,289.11	11,848,576.44	5,918,052.08	500,000.00	25,602,917.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46,531.69	2,890,005.25		2,500,000.00	22,436,536.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99,265.70	1,040,005.96		2,700,000.00	21,339,271.6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480,085.37	1,494,554.79	3,995,106.19		11,979,533.97
合计	14,480,085.37	1,494,554.79	3,995,106.19		11,979,533.97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2,574,964.99	127,920,720.08	753,388,503.55	114,859,016.74
事业编保险及年金	38,221,759.06	5,552,266.54	56,037,124.16	8,185,933.65
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7,118,875.70	1,067,831.36	8,455,524.50	1,406,750.84
可抵扣亏损	73,210,542.87	10,981,581.43	73,210,542.87	10,981,581.43
租赁负债	7,576,585.97	1,136,487.90	11,561,431.10	1,734,214.66
合计	948,702,728.59	146,658,887.31	902,653,126.18	137,167,497.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548,917.12	1,132,337.56	11,341,768.06	1,701,265.21
合计	7,548,917.12	1,132,337.56	11,341,768.06	1,701,265.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337.56	145,526,549.75		137,167,49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337.56			1,701,265.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8,052,703.31	61,925,602.87
合计	128,052,703.31	61,925,602.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1,622,988.31	1,622,988.31	
2028年	35,084,023.14	35,084,023.14	
2029年	25,218,591.42	25,218,591.42	
2030年	66,127,100.44	—	
合计	128,052,703.31	61,925,602.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PPP项目	224,232,029.42	5,221,021.16	219,011,008.26	299,676,386.37		299,676,386.37
合计	224,232,029.42	5,221,021.16	219,011,008.26	299,676,386.37		299,676,386.37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112,433.39	15,112,433.39	冻结	司法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12,582,533.87	12,582,533.87	冻结	司法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50,089,083.19	31,095,498.45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50,089,083.19	32,683,889.85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32,061,408.58	107,138,984.73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94,872,344.06	80,302,390.64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0,458,598.65	5,940,899.34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10,458,598.65	7,386,509.95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7,406,567.07	67,406,567.07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65,886,615.57	65,886,615.57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9,591,142.21	189,591,142.21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245,781,011.20	245,781,011.20	抵押	宿州、长汀PPP项目长期借款质押
合计	464,719,233.09	416,285,525.19	/	/	479,670,186.54	444,622,951.08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68,063,899.42	458,369,508.33
保证借款	121,396,727.78	64,017,944.44
抵押借款	20,014,920.22	17,550,000.00
合计	509,475,547.42	539,937,452.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136,285.82	10,925,891.63
银行承兑汇票	5,146,593.60	10,514,163.36
合计	21,282,879.42	21,440,054.99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协款	516,077,467.62	587,251,951.68

应付工程款	32,417,793.71	32,563,884.47
应付材料款	29,371,205.43	30,482,325.46
应付机械使用费	15,706,552.04	20,589,030.17
应付设备款	1,454,482.83	1,956,425.75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53,410.00
应付房租物业水电费		319,239.00
合计	595,027,501.63	673,216,266.5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济宁分公司	21,034,760.41	不具备结算条件
合计	21,034,760.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22,168,062.63	17,374,404.78
合计	22,168,062.63	17,374,404.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286,006.66	238,214,584.57	252,874,710.36	105,625,880.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897,200.63	12,951,428.42	29,983,545.45	37,865,083.60
三、辞退福利		6,408,686.54	6,324,946.54	83,74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5,183,207.29	257,574,699.53	289,183,202.35	143,574,704.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015,668.04	189,810,860.94	205,796,778.68	53,029,750.30
二、职工福利费	5,227,022.27	8,908,506.31	7,456,632.21	6,678,896.37
三、社会保险费	1,917,078.37	13,791,486.27	14,466,049.99	1,242,514.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8,732.39	13,188,806.59	13,798,278.18	1,159,260.80
工伤保险费	148,345.98	602,679.68	667,771.81	83,253.8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80,595.02	19,095,504.95	19,444,900.43	231,199.5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237,787.71	6,608,226.10	5,402,493.80	44,443,520.0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07,855.25		307,855.25	
合计	120,286,006.66	238,214,584.57	252,874,710.36	105,625,880.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888,758.86	11,255,148.88	25,998,173.15	22,145,734.59
2、失业保险费	278,391.63	971,133.09	1,045,040.01	204,484.71
3、企业年金缴费	17,730,050.14	725,146.45	2,940,332.29	15,514,864.30
合计	54,897,200.63	12,951,428.42	29,983,545.45	37,865,083.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1,391,868.26	186,987,807.10
企业所得税	5,290,720.86	7,858,331.69
个人所得税	1,836,131.70	1,878,930.44
土地增值税	499,612.75	499,612.75
房产税	472,976.69	473,528.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794.30	301,764.4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21,990.42	214,690.16
土地使用税	30,847.45	50,340.35
其他	12,005.16	16,540.06
合计	189,835,947.59	198,281,545.56

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09,191.22	3,074,321.24
其他应付款	227,594,587.71	163,554,574.83
合计	231,003,778.93	166,628,896.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09,191.22	3,074,321.24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409,191.22	3,074,321.2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内部往来	179,367,541.78	101,688,952.07
暂收单位、个人款项	14,763,230.31	15,353,400.50
垫付款	8,500,168.00	12,071,853.97
保证金及押金	7,707,010.60	7,919,319.62
拆借款	3,898,070.10	3,744,161.75
其他	13,358,566.92	22,776,886.92
合计	227,594,587.71	163,554,574.8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64,825,279.1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4,825,279.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34,426.21	30,106,890.5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54,676.19	5,693,928.67
合计	36,889,102.40	35,800,819.25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53,917.06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		7,266,881.00
合计	2,953,917.06	7,266,881.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250,000.00	46,875,000.00
保证借款	99,174,200.00	113,361,500.00
合计	130,424,200.00	160,236,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为 5.82%；保证借款利率为 4.14-4.59%。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729,851.21	11,987,414.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3,265.24	-427,070.4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54,676.19	-5,693,928.67
合计	721,909.78	5,866,415.26

其他说明：

2025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415,577.06元，全部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9,964,861.96		1,375,016.23	348,589,845.73
其他资本公积	1,029,847.60			1,029,847.60
合计	350,994,709.56		1,375,016.23	349,619,693.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资本公积减少1,375,016.23元，系公司收购子公司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40%少数股东股权导致，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91,909.88	5,470,030.14	4,961,758.48	4,600,181.54
合计	4,091,909.88	5,470,030.14	4,961,758.48	4,600,181.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91,015.53			12,591,015.5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591,015.53			12,591,015.5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036,077.35	341,535,03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036,077.35	341,535,033.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670,671.22	-173,498,955.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4,593.87	168,036,077.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347,409.43	427,428,164.07	652,231,587.71	502,074,347.21
其他业务	21,508,158.20	7,505,932.97	8,841,590.08	5,869,636.43
合计	559,855,567.63	434,934,097.04	661,073,177.79	507,943,983.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185,166,606.92	171,667,014.99	185,166,606.92	171,667,014.99
管线运维服务	257,863,483.82	188,288,659.11	257,863,483.82	188,288,659.11
智慧城市	95,317,318.69	67,472,489.97	95,317,318.69	67,472,489.97
按经营地分类				
东北地区	25,849,983.28	16,506,690.19	25,849,983.28	16,506,690.19
华北地区	74,854,563.97	29,574,443.03	74,854,563.97	29,574,443.03
西北地区	13,656,214.44	15,036,405.90	13,656,214.44	15,036,405.90
西南地区	19,377,475.11	25,882,320.59	19,377,475.11	25,882,320.59
华东地区	223,240,248.40	163,455,194.60	223,240,248.40	163,455,194.60
华中地区	62,770,482.25	51,041,059.69	62,770,482.25	51,041,059.69
华南地区	18,600,413.68	25,932,050.07	18,600,413.68	25,932,050.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42,061,752.84	30,039,088.51	42,061,752.84	30,039,088.51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24,913,298.65	160,279,909.24	224,913,298.65	160,279,909.24
其他企业	71,374,329.64	37,109,166.32	71,374,329.64	37,109,166.3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600,005.65	3,202,013.62	5,600,005.65	3,202,013.62
在某一时段确认	532,749,375.48	424,226,150.45	532,749,375.48	424,226,150.45
合计	538,347,409.43	427,428,164.07	538,349,381.13	427,428,164.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2,754.77	942,865.44
教育费附加	694,035.51	425,429.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3,335.90	298,409.06
房产税	1,931,602.63	2,040,113.10
印花税	599,498.92	373,473.03
其他	596,621.12	107,371.08
合计	5,857,848.85	4,187,661.35

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000,097.05	34,603,818.88
差旅费	8,025,815.41	10,178,317.59
办公费	4,817,765.62	6,045,109.16
广告宣传费	7,538,318.58	9,508,365.05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1,544,835.96	3,541,984.92
招投标及中介费	2,111,475.81	3,239,330.18
房租水电暖物管修理费	1,167,107.09	1,341,673.59
其他	1,245,279.54	1,673,724.60
合计	56,450,695.06	70,132,323.97

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934,753.04	72,555,495.60
折旧与摊销费用	24,252,648.46	24,814,711.04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9,732,150.75	8,129,213.90
办公费	8,318,561.42	7,562,928.41
聘请中介机构费	5,996,682.79	4,711,928.33
差旅费	4,864,551.88	5,360,375.03
安措费	1,969,937.40	2,742,001.70
修理费	1,196,508.34	728,329.18
保险费	519,064.12	417,824.24
董事会费	412,500.00	450,133.65
业务招待费	263,994.78	975,904.89
其他	4,404,017.59	3,893,456.48
合计	118,865,370.57	132,342,302.4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650,505.81	43,491,807.8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728,548.26	3,120,276.67
合作研发费	2,044,721.80	4,192,436.86
材料费	822,075.15	2,334,171.05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645,705.71	2,016,555.80
差旅费	1,643,847.35	1,592,776.72
知识产权费	89,533.42	178,736.80
办公费	365,913.31	929,300.72
其他费用	189,603.38	135,240.37
合计	51,180,454.19	57,991,302.8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096,788.47	26,324,259.67
减：利息收入	16,432,193.44	24,887,411.11
利息净支出	7,664,595.03	1,436,848.56
手续费及其他	1,219,392.53	504,836.24
合计	8,883,987.56	1,941,684.80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0,449.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17,865.24	2,209,273.7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4,149.86	116,558.5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09,923.48	47,753.38
税费减免免征	15,600.00	150.00
合计	2,767,691.62	5,114,185.6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2,198.48	952,370.90
债务重组收益	1,309,938.40	1,887,606.80
合计	1,682,136.88	2,839,977.7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5,182.11	-1,387.9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580,996.10	-32,960,462.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4,071.78	-2,155,216.37
合计	-65,951,742.21	-35,117,066.99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907,286.97	-41,838,835.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786,13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221,021.16	
合计	-11,914,446.95	-41,838,835.54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33,471.38	172,458.38
合计	33,471.38	172,458.38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4,178.51		154,178.51
无需支付的款项	906,862.08	2,515,053.95	906,862.08
罚款收入	1,238,128.68		1,238,128.68
政府补助	9,936.00	453,600.00	9,936.00
违约赔偿	35,000.00	54,477.76	35,000.00
其他	2.39	2,646.54	2.39
合计	2,344,107.66	3,025,778.25	2,344,107.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6,946.06	261,429.27	666,946.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6,946.06	261,429.27	666,946.06
滞纳金支出	182,814.00	89,308.20	182,814.00
违约金支出	291,380.55	80,378.67	291,380.55
罚款支出		35,500.00	
其他支出	1,724.01	23,342.18	1,724.01
合计	1,142,864.62	489,958.32	1,142,864.62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63,524.74	8,255,461.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60,317.64	-13,986,589.38
合计	-6,696,792.90	-5,731,127.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498,531.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274,779.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82,958.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7,802.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435.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71,567.21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2,727,255.05
所得税费用	-6,696,79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3,453,748.37	18,821,734.36
往来款	525,237.83	3,980,611.50
政府补助	2,750,799.37	2,662,873.77
经营性利息收入	758,738.39	2,552,336.67
受限的货币资金	412,705.23	1,564,616.79
其他	850,623.74	10,498,498.26
合计	8,751,852.93	40,080,671.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8,750,441.32	50,513,946.14
押金、保证金	11,422,291.53	7,711,074.72

往来款	8,040,018.78	1,605,125.33
受限货币资金	2,942,604.75	8,268,778.97
滞纳金	110,326.75	76,535.19
其他	2,302,020.21	4,730,240.63
合计	73,567,703.34	72,905,700.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773,838.40	
合计	20,773,838.4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单位的借款	52,000,000.00	1,620,000.00
合计	52,000,000.00	1,6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价款	20,184,300.00	
归还关联单位的借款及利息	2,246,500.00	360,000.00
其他	713,660.00	
合计	23,144,460.00	3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39,937,452.77	554,830,000.00	8,094.65	585,300,000.00		509,475,547.42
长期借款	190,343,390.58		-72,464.37	29,812,300.00		160,458,626.21
租赁负债	11,628,731.85		414,489.88	119,100.00	-4,347,535.76	7,576,585.97
合计	741,909,575.20	554,830,000.00	350,120.16	615,231,400.00	-4,347,535.76	677,510,759.6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801,738.98	-174,028,414.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14,446.95	41,838,835.54
信用减值损失	65,951,742.21	35,117,06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77,159.07	28,242,453.29
使用权资产摊销	6,602,783.09	5,628,837.48
无形资产摊销	2,145,345.85	1,889,102.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5,106.19	3,047,45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471.38	-172,458.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767.55	260,789.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96,788.47	26,324,259.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2,136.88	-2,839,97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59,052.43	-15,616,02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1,265.21	1,629,43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75,264.84	3,765,974.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787,343.68	-101,646,33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507,231.77	-38,021,512.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321.57	-184,580,512.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4,776,690.78	454,408,237.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63,622.74	-189,631,546.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13,068.04	264,776,690.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2,379,597.54	430,325.00	票据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1,049,797.89	3,288,406.49	保函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550,113.25	1,040,084.58	履约保证金
诉讼冻结资金	11,130,379.68	7,823,217.80	诉讼冻结资金
ETC 保证金	500.00	500.00	ETC 保证金
休眠账户冻结	2,045.03		休眠账户冻结
合计	15,112,433.39	12,582,533.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57,212.4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545,798.69	
合计	5,545,798.6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650,505.81	43,491,807.8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728,548.26	3,120,276.67
合作研发费	2,044,721.80	4,192,436.86
材料费	822,075.15	2,334,171.05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645,705.71	2,016,555.80
差旅费	1,643,847.35	1,592,776.72

办公费	365,913.31	178,736.80
知识产权费	89,533.42	929,300.72
其他	189,603.38	135,240.37
合计	51,180,454.19	57,991,302.8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1,180,454.19	57,991,302.8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投资比例 (%)	合并日	取得方式
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5/10/25	投资设立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40,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15,000,000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1,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10,500,000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30,6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00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28,000,000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3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3,000,000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24,000,000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55,983,000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78,669,500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26,000,000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0	北京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00,000	河北省保定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慧城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10,000,000	浙江省衢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51.00	投资设立
河北正元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5,000,000	河北省廊坊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00	-11,062,332.68		29,941,215.14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55,575,552.44	115,445,841.59	571,021,394.03	509,916,873.33		509,916,873.33	491,932,285.86	120,870,706.79	612,802,992.65	528,921,698.82		528,921,698.8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1,676,832.04	-22,576,189.14	-22,576,189.14	-12,108,889.95	145,412,227.93	-2,829,517.88	-2,829,517.88	-12,840,030.6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原持有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宿州正元”）40%股权，2025年本公司与关联方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续宝资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购买续宝资本持有的宿州正元全部40.00%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4,036.86万元。2025年1月15日，本次交易完成过户登记，2025年1月17日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股权收购价款。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38,993,583.77元，资本公积减少1,375,016.23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0,368,6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0,368,6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8,993,583.77
差额		1,375,016.2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75,016.2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测绘服务	49.00		权益法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泉州	泉州	数字技术服务	49.00		权益法
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测绘服务	6.4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6.40%的股权，已向其董事会派驻董事，直接参与其董事会的运作，对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248,129.04	12,090,180.87	220,973,669.94	13,646,522.01	13,879,617.82
非流动资产	110,256.64	332,161.89	155,617,598.72	166,684.10	254,407.58
资产合计	14,358,385.68	12,422,342.76	376,591,268.66	13,813,206.11	14,134,025.40
流动负债	6,111,729.47	1,113,018.56	214,780,916.92	5,650,810.64	7,026,639.58
非流动负债			59,523,850.17		
负债合计	6,111,729.47	1,113,018.56	274,304,767.09	5,650,810.64	7,026,639.5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46,656.21	11,309,324.20	102,286,501.57	8,162,395.47	7,107,385.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40,861.55	4,523,729.68		3,999,573.78	3,482,619.0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040,861.55	4,523,729.68	21,202,036.23	3,999,573.78	3,482,619.0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16,591.96	2,872,562.26	170,929,279.51	5,175,503.02	10,798,117.47
净利润	84,260.74	827,276.43	2,500,086.78	1,055,009.65	2,138,591.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260.74	827,276.43	2,500,086.78	1,055,009.65	2,138,591.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740,449.96
与收益相关	1,275,000.00	2,209,273.77
其他	1,552,801.24	453,600.00
合计	2,827,801.24	5,403,323.7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①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

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②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地方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合同订立前，合同承办部门负责对合同相对方的主体资格、资质、资信状况以及履约能力等进行调查、了解和分析。涉及重大合同的，合同承办部门还应根据需要牵头组织财务、技术、法律等人员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合同风险。本公司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营销理念选择财政支付风险较低的客户进行交易，加强项目过程款催收及应收款项的动态监控，并采用多种手段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保证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14.47%（2024年12月31日：13.29%）源于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0.74%（上年年末：58.2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项目（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30,975,490.09			30,975,490.09	30,975,490.09
金融资产小计	30,975,490.09			30,975,490.09	30,975,490.09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项目（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45,850,815.83			45,850,815.83	45,850,815.83
金融资产小计	45,850,815.83			45,850,815.83	45,850,815.83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160,236,500.00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北京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5,800.00	50.03	50.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六〇五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冶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冶一局（河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曾用名：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山东正元物业 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077,163.14	600,000.00	否	1,177,510.34
山东冶金技师 学院	接受劳务	223,300.97	900,000.00	否	615,468.48
中国冶金地质 总局一局五二 〇队	接受劳务	188,679.24	300,000.00	否	411,720.44
中国冶金地质 总局湖南地质 勘查院	接受劳务				377,973.59
三川德青科技 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5,923.89
山东正元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031.12	400,000.00	否	271,519.28
国冶一局(河 北)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1,445.28	0.00	否	164,970.56
中南勘察基础 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188.68
中冶一局(河 北)电力有限 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8,065.51	0.00	否	53,851.88
国冶一局(河 北)地质科技 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56,310.68	10,000,000.00	否	
北京冶地信息 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778.41	0.00	否	
中国冶金地质 总局山东正元 地质勘查院	接受劳务	20,000.00	0.00	否	
合计		3,330,774.35	12,200,000.00		3,429,127.14

说明：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同一类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内，各关联方之间可调剂使用。2025年度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额未超出该类关联交易年度预计额度，发生超出关联人预计范围的情形，即上表中本期发生额大于获批的交易额度且获批的交易额度为0的关联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中冶华亚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511,545.12	40,563,708.56	该关联交易为公开招标取得。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4,824.18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976,415.09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16,288.30	766,343.63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出售商品		447,038.09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195.87	381,850.59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提供劳务	51,628.51	307,372.28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142,904.83	275,437.34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24,433.96	221,994.34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4,873.65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27,042.38	50,228.91	
临高县城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27,801.49	
国冶地球物理(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52,830.19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提供劳务	1,243,396.23		
烟台金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701.87		
合计		10,939,961.25	44,585,894.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车辆租赁	35,539.84	35,539.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4,912.86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房屋	2,498,467.76		1,135,120.80		1,704,844.80		653,376.6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房屋					2,894,025.10			82,148.1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房屋	102,400.00		102,400.00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租赁	35,398.23		40,00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房屋				333,428.89				564,413.06	16,886,512.59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房屋	69,840.00				95,760.00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六〇五队	房屋	52,800.00				52,8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04,820.00	2019年5月15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54,940.00	2019年8月30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924,380.00	2020年1月3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26,000.00	2022年9月22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0,000.00	2022年11月4日	2025年6月30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5年计提利息55,358.36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10月31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5年计提利息37,716.64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10月31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5年计提利息60,833.36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年5月6日	2026年5月5日	贷款年利率为6%，2025年计提利息666.66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60,034.52	4,379,295.5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部分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委托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或其下属事业单位代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由正元地信或其子公司承担。2025年度代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1,668.31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32,840.60	209,741.25	2,337,840.60	164,706.45
合同资产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53,613.92	55,256.41	253,613.92	37,186.14
合同资产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合同资产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9,999.99	19,200.00	472,111.99	41,681.12
合同资产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890,798.93	168,907.99	32,214,442.33	322,144.42
合同资产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9,800.00	98.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191.94	1.92	191.89	1.92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355,356.79	3,553.57	306,146.02	3,061.46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17,594.50	175.95	20,550.18	205.5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88,482.82	884.83	353,931.28	3,539.31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33,921.64	397,957.19	1,854,031.64	1,270,940.96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40,000.00	40,000.00	53,757.50	53,757.50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207,000.00	33,120.00	1,035,000.00	67,275.00
应收账款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40,227.54	740,227.54	740,227.54	740,227.54
应收账款	国冶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39,519.00	39,519.00	39,519.00	39,519.00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	1,490.00	149,000.00	1,490.00
预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750,000.00	
合同资产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6,108.96	61.09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480,587.10	4,805.87	480,587.10	4,805.87
合同资产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合计		22,905,443.73	1,870,702.60	41,220,950.99	2,900,840.1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64,825,279.10	88,134,710.8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17,301,191.56	16,167,684.43
其他应付款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56,345.27	2,814,373.6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52,232.14	2,902,508.1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855,517.41	2,683.34
其他应付款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14,095.93	714,095.9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581,993.92	581,993.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560,540.01	543,439.33
其他应付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71,784.59	89,218.39
其他应付款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5,210.45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1,020.19	1,020.19
其他应付款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4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733,497.38
应付票据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104,200.00	
应付票据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应付账款	国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2,473,832.50	2,053,832.5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960,000.00	96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409,911.08	409,911.08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305,000.00	510,277.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168,000.00	369,600.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25,658.00	43,658.00
应付账款	北京冶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3,479.6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266.17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11,093.65	11,093.65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972.00	972.0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624,200.00
应付账款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85,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57,197.00
应付账款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52,305.00
应付账款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15,589.70
合同负债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90,360.00	
合 计		196,725,383.57	118,129,261.4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公司与速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5,50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西安宇速防务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并于2026年1月支付股权收购款3,000万元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控制权，西安宇速防务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	185,166,606.92	171,667,014.99
地下管网板块业务	257,863,483.82	188,288,659.11
智慧城市板块业务	95,317,318.69	67,472,489.97
小计	538,347,409.43	427,428,164.07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57,174,232.40	74,594,889.34
逾期1年以内	16,989,667.70	57,453,004.64
逾期1-2年	58,594,303.06	23,255,981.29

逾期 2—3 年	21,173,971.41	24,853,427.12
逾期 3—4 年	31,092,898.41	30,590,323.82
逾期 4—5 年	27,031,437.66	10,339,726.59
逾期 5 年以上	34,572,981.01	29,193,325.68
合计	246,629,491.65	250,280,678.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629,491.65	100.00	95,328,174.84	38.65	151,301,316.81	250,280,678.48	100.00	76,090,634.48	30.40	174,190,044.00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210,048,111.56	85.16	84,672,689.82	40.31	125,375,421.74	211,774,793.83	84.61	68,905,039.55	32.54	142,869,754.28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7,466,536.06	11.14	7,811,021.85	28.44	19,655,514.21	28,247,660.62	11.29	4,538,115.67	16.07	23,709,544.95
其他企业	9,114,844.03	3.70	2,844,463.17	31.21	6,270,380.86	10,258,224.03	4.10	2,647,479.26	25.81	7,610,744.77
合计	246,629,491.65	/	95,328,174.84	/	151,301,316.81	250,280,678.48	/	76,090,634.48	/	174,190,044.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0,795,311.90	407,953.12	1
逾期1年以内	16,090,060.75	2,735,310.32	17
逾期1-2年	51,043,680.48	13,781,793.73	27
逾期2-3年	18,830,956.74	7,155,763.57	38
逾期3-4年	27,501,119.52	13,200,537.37	48
逾期4-5年	23,321,251.27	14,925,600.81	64
逾期5年以上	32,465,730.90	32,465,730.90	100
合计	210,048,111.56	84,672,689.82	40.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1,802,491.30	118,024.91	1
逾期1年以内	119,606.95	17,941.04	15
逾期1-2年	6,143,002.58	1,658,610.70	27
逾期2-3年	2,264,500.00	905,800.00	40
逾期3-4年	3,113,660.72	1,681,376.79	54
逾期4-5年	2,376,024.40	1,782,018.30	75
逾期5年以上	1,647,250.11	1,647,250.11	100
合计	27,466,536.06	7,811,021.85	28.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576,429.20	45,764.29	1
逾期1年以内	780,000.00	241,800.00	31
逾期1-2年	1,407,620.00	591,200.40	42
逾期2-3年	78,514.67	45,538.51	58
逾期3-4年	478,118.17	339,463.90	71
逾期4-5年	1,334,161.99	1,120,696.07	84
逾期5年以上	460,000.00	460,000.00	100
合计	9,114,844.03	2,844,463.17	31.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政府及组成部门	68,905,039.54	15,767,650.28				84,672,689.8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4,538,115.66	3,272,906.19				7,811,021.85
其他企业	2,647,479.28	196,983.89				2,844,463.17
合计	76,090,634.48	19,237,540.36				95,328,174.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1,229,657.71	81,229,657.71	9.18	1,790,950.38
第二名	31,417,561.05	4,725,000.00	36,142,561.05	4.09	5,746,745.61
第三名		25,695,427.71	25,695,427.71	2.91	3,533,559.02
第四名		24,198,372.24	24,198,372.24	2.74	6,912,560.50

第五名	12,419,530.00	11,320,689.89	23,740,219.89	2.68	11,188,240.35
合计	43,837,091.05	147,169,147.55	191,006,238.60	21.60	29,172,055.8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628,985.71	7,033,661.29
其他应收款	896,621,392.47	830,431,181.60
合计	904,250,378.18	837,464,84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89,184.76	1,589,184.76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936,275.96	2,936,275.96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685,015.40	1,685,015.40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6,302.90	56,302.9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16,760.79	316,760.79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045,445.90	450,121.48
合计	7,628,985.71	7,033,661.2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未逾期	886,103,700.62	815,083,452.98
逾期1年以内	2,810,353.22	1,812,267.69
逾期1-2年	1,406,519.19	8,963,904.58
逾期2-3年	7,723,259.68	10,002,484.41
逾期3-4年	8,489,552.16	6,844,320.08
逾期4-5年	5,284,066.86	3,842,124.90
逾期5年以上	10,687,184.66	8,998,531.66

合计	922,504,636.39	855,547,086.30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1,694,241.05	75,979,015.78
备用金		889,684.54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484,466.56	1,840,096.05
往来款	854,654,382.66	771,999,849.68
其他	5,671,546.12	4,838,440.25
合计	922,504,636.39	855,547,086.3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307,822.93	7,809,550.11	8,998,531.66	25,115,904.7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684,117.10	7,981,450.69	12,450,336.92	25,115,904.70
—转入第二阶段	-3,623,705.83	3,623,705.83		
—转入第三阶段		-3,451,805.26	3,451,805.2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7,406.56	2,263,084.91	-1,763,152.26	767,339.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951,523.66	10,244,535.60	10,687,184.66	25,883,243.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组合	24,088,851.57	608,369.16				24,697,220.73
其他组合	1,027,053.13	158,970.06				1,186,023.19
合计	25,115,904.70	767,339.22				25,883,243.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43,051,714.44	26.35	集团内部往来	未逾期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61,245,380.65	17.48	集团内部往来	未逾期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9,181,774.89	17.26	集团内部往来	未逾期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95,499,557.83	10.35	集团内部往来	未逾期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1,698,656.88	8.86	集团内部往来	未逾期	
合计	740,677,084.69	80.3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6,183,674.52		356,183,674.52	314,795,074.52		314,795,074.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725,766.06		25,725,766.06	4,192,819.11		4,192,819.11
合计	381,909,440.58		381,909,440.58	318,987,893.63		318,987,893.63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5,829,100.00						35,829,100.0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1,467,800.00		40,368,600.00				71,836,400.00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0,920,000.00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山东正元	5,048,969.57						5,048,969.57	

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65,960.69							13,965,960.69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56,521,481.10							56,521,481.1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山东正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8,731,763.16							28,731,763.16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北京正元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北数字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1,020,000.00					1,530,000.00	
合计	314,795,074.52		41,388,600.00					356,183,674.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计提减值准备		

					调整		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不适用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192,819.11			330,910.72						4,523,729.83	
武汉中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1,202,036.23								21,202,036.23	
小计	4,192,819.11	21,202,036.23		330,910.72						25,725,766.06	
合计	4,192,819.11	21,202,036.23		330,910.72						25,725,766.0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8,079,977.85	142,492,275.11	181,197,813.81	164,058,042.63
其他业务	7,659,484.05	552,131.58	2,316,930.70	330,892.64
合计	155,739,461.90	143,044,406.69	183,514,744.51	164,388,935.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22,887,218.40	39,535,632.84	22,887,218.4	39,535,632.84
管线运维服务	77,367,237.00	68,245,275.44	77,367,237.00	68,245,275.44
智慧城市	47,825,522.45	34,711,366.83	47,825,522.45	34,711,366.83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4,741,986.98	1,677,413.73	4,741,986.98	1,677,413.73
华北地区	68,882,146.13	59,155,797.28	68,882,146.13	59,155,797.28
西北地区	3,602,750.24	5,581,109.93	3,602,750.24	5,581,109.93
西南地区	246,455.42	2,098,189.01	246,455.42	2,098,189.01
华东地区	59,373,666.49	53,655,288.02	59,373,666.49	53,655,288.02
华中地区	10,517,653.32	11,155,367.77	10,517,653.32	11,155,367.77
华南地区	715,319.27	9,169,109.37	715,319.27	9,169,109.37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88,761,801.99	99,712,029.06	88,761,801.99	99,712,029.0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5,924,970.81	40,660,941.08	55,924,970.81	40,660,941.08
其他企业	3,393,205.05	2,119,304.97	3,393,205.05	2,119,304.9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71.70		1,971.70	
在某一时段确认	148,078,006.15	142,492,275.11	148,078,006.15	142,492,275.11
合计	148,079,977.85	142,492,275.11	148,079,977.85	142,492,275.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3,612.05	4,388,533.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0,910.72	435,416.17
合计	2,114,522.77	4,823,949.88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29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7,801.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309,938.4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4,074.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323.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1,812.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6,651.62	
合计	4,039,730.8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9	-0.2204	-0.22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3	-0.2256	-0.22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辛永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